

股票代碼：1519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日

查詢網址：<http://www.twse.com.tw>

<http://www.fortun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項目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許逸德	邱旭蘭
職稱	國內業務處處長	會計部經理
聯絡電話	(02)2704-7001	(02)2704-7001
電子郵件信箱	ted@fortune.com.tw	fion@fortune.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與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路10號	(03)452-6111
中壢廠	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路10號	(03)452-6111
觀音二廠	桃園縣觀音鄉經建二路33號	(03)483-6155
觀音三廠	桃園縣觀音鄉中正路55號	(03)473-6957
台北辦事處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70號10樓	(02)2704-7001
高雄營業所	高雄市三民區教仁路8號	(07)384-700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張敬人、李東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網址：<http://www.fortun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 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 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 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2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 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 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2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 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6
肆、募資情形及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及 併購之辦理情形.....	27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 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5
六、重要契約.....	47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與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1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118
二、經營結果分析	118
三、現金流量分析	11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12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2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6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6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應揭露事項.....	12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

1. 經營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九十八年度營業收入為 6,145,581 仟元，預算達成率 68.28%；其中變壓器為 4,513,496 仟元佔 73.44%，配電盤為 312,830 仟元佔 5.09%，工程承包收入為 657,983 仟元佔 10.71%，配電器材及其他為 661,272 仟元佔 10.76%，稅後純益為 423,905 仟元，預算達成率 51.26% 低於預期，主要為重電機落後景氣的產業循環特性，使營收及獲利預算達成率均偏低。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增(減)比率%
財務收支	營業利益	425,400	869,939	(51.10)
	營業外收入	139,395	102,439	36.08
	營業外費用	46,344	76,275	(39.24)
	稅前利益	518,451	896,103	(42.14)
	純 益	423,905	704,643	(39.84)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7.15	11.56	(38.1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49	24.11	(44.0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0.24	(57.48)
		稅前利益	41.45	(49.70)
	純益率(%)	6.90	8.78	(21.41)
	每股盈餘(元)(註一)	1.70	3.26	(47.85)
	(註二)	1.70	2.83	(39.93)

註一：按當年度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註二：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

3. 研發發展狀況

本公司 98 年度投入 69,665 仟元，約為營業額 1.13%，致力於研究發展工作，而研發成果亦符合公司預定進度，有關 98 年度新開發成功之產品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經營方針

- (1) 穩健成長，精緻經營重獲利。
- (2) 專業團隊重創新，堅持品質重顧客。
- (3) 厚植實力重良品，風險管理重監控。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主要產品 / 預計數量	2010 年度		
	內銷量	外銷量	合計
變壓器(KVA)	3,812,934	7,238,761	11,051,695
配電盤(具)	2,176	0	2,176

依據台電公司 98 年度之長期負載預測估計，未來十二年的供電量年平均成長率及尖峰負載平均成長率分別為 2.7% 及 3.0%，至 109 年時供電量為 2,714.8 億度，尖峰負載則將達 4,481.2 萬瓩，分別為目前的 1.43 及 1.46 倍，用電量增加，供電設備也隨著增加。加強產業在國內或國外建廠或擴廠案所需既有產品行銷銷售外，另尋找國外相關產品代理或經銷，強化系統設備完整性及提高競爭力，並繼續朝設計、製造、施工統包工程行銷，統包工程的行銷將因應第七輪變電計劃及愛台十二大建設的推動，擴大並深入環保工程、捷運工程等相關領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今年全世界經濟面臨金融危機後的嚴峻挑戰，各國政府勢必擴大內需，戮力推動公共建設方案，各項重大投資將提供機電業可觀商機，但本公司面臨重電機落後景氣的產業循環特性，今後將充分利用核心競爭優勢提高外銷與國內市場占有率。

目前台電為改善用電品質與效率，繼續推動第七輪變電計劃、配電計劃，及輸電、配電設備汰換計劃等，將帶來重電產品及統包工程市場；政府為挽救景氣衰退，提出 5000 億振興經濟方案，擴大公共投資，加速推動交通建設、都市更新及再生環保能源等公共建設。民間面板、晶圓、石化廠投資計劃及產業再造如能陸續順利付諸實現，可帶動變電設備強勁需求。本公司擁有三個現代化工廠，是國內產品線最完整、台電認證最多、規模最大的專業重電工廠，對增進市場競爭力及深耕重電本業有很大助益。

本公司將秉持安股東、安社會、安顧客、安員工優良傳統繼續致力於技術與專門化、制度化、多角化及國際化，徹底執行各項銳變政策提升績效，並以精緻化經營，擴大產能，提升核心競爭力，厚植優質實力，以創新的策略增進利潤成長，同時全球佈局積極與國際接軌，技術本位，發揮知識管理(KM)綜效及科專成果，全方位提升競爭力、持續推動Six Sigma產銷活動、落實ISO9001、9002、14000、OHSAS 18001及製程JIT與TPM系統管理以提升品質，提高市場占有率、增加毛利、擴大外銷，積極研發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與新技術，開發饋線自動化系統工程與風力發電、太陽能等綠色環保能源設備及工程市場，並藉由兩岸分工，垂直整合開發關鍵零組件以降低成本。並基於環保概念，全方位生產節能減碳、低噪音、低振動、低污染無毒高效率的重電產品以維護公司產業競爭優勢，締造優質的經營成果，並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對電力事業做最大貢獻。

期盼各位股東繼續惠予指導與鼓勵。

敬祝

大家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許忠明



總經理 許邦福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五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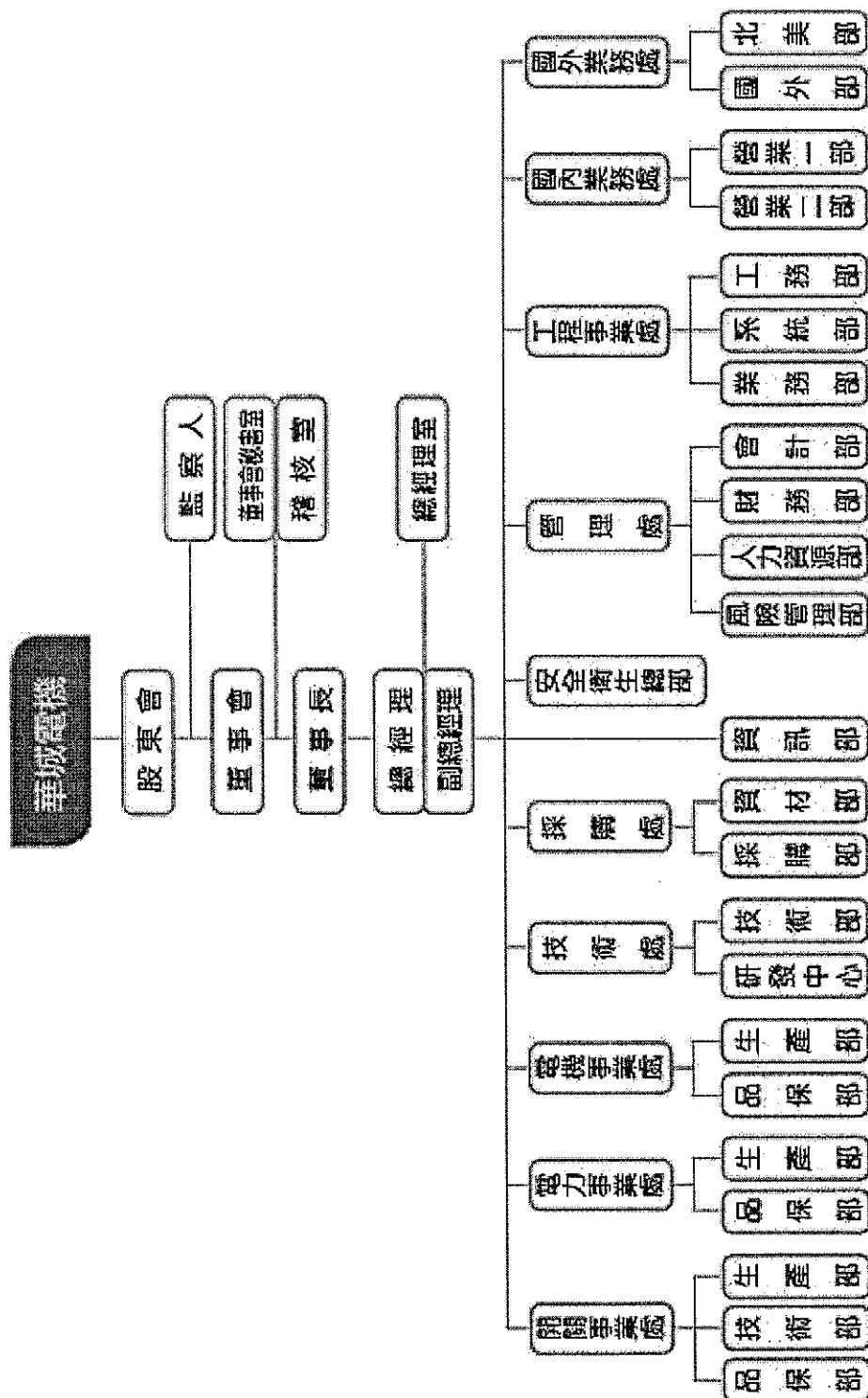
時間	重 要 紀 事
58 年	• 公司成立於土城，生產配電變壓器。
62 年	• 經工業局核定為配電變壓器一級廠。
65 年	• 購置中壢工業區土地作為擴廠之用。
69 年	• 中壢廠第一、二期工程竣工，開始生產各型變壓器及配電盤。 • 與美國 McGraw-Edison 公司技術合作，生產 120MVA、230KV 以下之電力變壓器及特殊型變壓器。 • 經工業局核定為生產 69KV 級電力變壓器，24KV、15KV 級配電變壓器及配電盤一級工廠。
70 年	• 榮獲商品檢驗局核定為變壓器與配電盤品管甲等工廠。
71 年	• 引進國內首製之亭置式變壓器、避雷器、熔絲鏈開關技術。 • 為擴充生產設備，增加資本額為 5,000 萬元。
72 年	• 實施全公司品管(CWQC)，並推行工廠合理化、自動化活動。
73 年	• 為生產新產品、擴充廠房及設備，增加資本額為 8,000 萬元。 • 完成中壢廠第三、四、五期擴廠計劃。
75 年	• 完成國內首製氧化鋅避雷器，並售交台灣電力公司。 • 比流器開發成功，並開始產銷。 • 與日本明電舍(株)技術合作，引進 MCSG 及 VCB 產品供應國內市場。
76 年	• 完成中壢廠第六期擴建工程。 • 與日本高岳製作所技術合作，產製 161KV 及 69KV ABS，並購置 161KV 電力變壓器之製造與試驗設備。
77 年	• 三相亭置式變壓器及不鏽鋼亭置式變壓器開發成功並開始產銷。 • 為擴廠產製 161KV 電力變壓器，增加資本額為 16,775 萬元。 • 與日本戶上電機技術合作，產製 SF6 瓦斯封入型負載啟斷開關。
78 年	• 開發成功並開始產銷互換型熔絲鏈開關、樹脂型乾式變壓器，及熱縮型防鹽避雷器等產品。
79 年	• 公司內部組織調整為管理、生產及業務等三處。 • 與日本日立公司技術合作產製 345KV 級及 345KV 級以下各式變壓器。
80 年	• 完成中壢廠第七、八期擴建工程，並改良製造流程及生產線，以提高產能。 • 購置大園員工宿舍及台北辦事處辦公室。 • 公司內部組織調整為管理、業務、生產、技術等四處。

- 與奧地利 ENCO 公司技術合作產製模鑄變壓器。
- 81 年
 - 為擴充產能，購置桃園觀音工業區土地建廠，增加資本額為 4 億元，並獲證管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
 - 推行 6S 活動。
 - 推動 ISO 9001 品質保證制度。
 - 與美國 G&W 公司技術合作產製 SF6 開關。
- 82 年
 - 與日商高岳製作所繼續技術合作，產製 69KV 1200A、161KV 2000A 空斷開關及變壓器。
 - 榮獲優良商人金商獎。
- 83 年
 - 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ISO 9001 認可登錄。
 - 觀音廠落成啟用，開始生產 345,000V 500,000KVA 超高壓變壓器，並於年底順利開發成功交貨。
 - 三相 2000KVA 模鑄變壓器開發成功，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84 年
 - 與美國 AlliedSignal Inc. 技術合作產製非晶質鐵心變壓器。
- 85 年
 - 瓦斯氣封開關、非晶質鐵心變壓器及模鑄串聯電抗器開發成功，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86 年
 -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六年四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86 年
 - 榮獲第五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優等獎及磁性技術協會頒發磁性技術產業貢獻獎。
- 87 年
 - 中壓 GIS 開發成功，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ISO14001 認可登錄。
- 88 年
 - 完成觀音二廠擴廠及觀音三廠新廠落成啟用。
- 89 年
 - 開發高壓 GIS 成功，並經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90 年
 - 開發地下自動線路開關成功並經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91 年
 - 投資動能國際公司轉投資大陸湖北省武漢之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 開發國內首具 161KV SF6 氣體絕緣變壓器成功，並經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92 年
 - 開發國內首具 161KV 25MVAR 電抗器成功，並經台電定型試驗合格開始產銷。
- 93 年
 -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九月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OHSAS 18001 認可登錄。
- 94 年
 - 為因應公司業務新增需求及組織的有效運作，成立「工程事業處」及「培育中心」。
 - 開發投資 161KV 80MVAR 電抗器製造。
 - 通過經濟部科專計劃-重電產業專案工程協同設計計劃審議，榮獲專案補助。
 - 製交國內最大容量 7500/9375 KVA 模鑄變壓器。

- 95 年
 - 成立志工隊(更名為志工委員會)以實踐「安社會」華城精神並符合公司治理，履行公司對社會之責任。
- 96 年
 - 製交國內首具 650MVA 特大容量變壓器。
 - 榮獲第一屆桃園縣長青企業卓越獎。
 - 非晶質鐵心變壓器獲得環保標章的殊榮。
 - 致力於企業永續經營之事蹟卓越，榮獲經濟部第八屆工業精銳獎。
- 97 年
 - 榮獲「金貿獎」出口成長率第 9 名，同時亦名列出進口實績第 380 名獲頒「績優廠商證明標章證書」。
 - 榮獲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獎」顯示本公司一直秉持經營理念「品質、參與、福祉、永續」的一貫精神獲得國家高度肯定。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定「非晶質合金多階式鐵心搭接結構」專利權。
 - 工程處統包部農一 D/S 通過經濟部，獲得「經濟部公共工程優質獎」。
- 98 年
 - 響應政府政策簽署「愛心企業約定宣言」，加入「愛心企業」行列。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定「非晶質合金鐵心變壓器」、「耐高溫變壓器線圈」、「三相五腳鐵心結構」及「彎線鉗」等多項專利。
 - 工程處統包部南興 D/S 通過經濟部，獲得「經濟部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優質獎」。
 - 擴大善盡社會責任及敦親睦鄰，推動「華城愛心銀行」(只送不還)活動。
 - 獲四十週年慶經濟部感謝狀。
 - 取得國內最大台電永安鹽灘地太陽光電廠 4.5MWp 電廠案。
- 99 年
 - 為落實風險管理政策，成立風險管理部。
 - 製交外銷首具 345KV 450MVA 特大型變壓器。
 - 為深耕技術，持續創新、開發新產品及新技術，成立研發中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全公司營運狀況之稽核，異常分析與改善建議。

總經理室：投資案之調查、規劃及專案交辦事項之執行。

資訊部：負責公司各類作業電腦化、資訊化、對內對外網路系統建置與維持及電子資訊安全維護。

管 理 處：

會計部：帳務、稅務處理、執行會計制度，編製財務報告及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辦理月結及年度決算。

財務部：資金調度及支配，辦理貨款電匯及票據支付及現金出納、債券、權狀、現金、票據、證照等之管理。

人力資源部：人員招募、訓練、人力資源規劃、薪資計算、績效考核、教育訓練及勞、健保業務之執行。

風險管理部：擬定、規劃並落實風險管理政策、辨識公司及部門存在之各類風險、提升各部門風險管理意識及風險管理文化的塑造等。

國 內 業 務 處：

營業一、二部：國內市場之開發，營業目標之推行，訂單管理、貨款催收。

工 程 事 業 處：

業務、系統、工務部：變電、發電工程、自動化、資訊化工程、再生能源工程及交通運輸工程案之統籌規劃、工程專案管理及執行。

國外業務處：區分為北美及國外部，負責外銷市場之拓展，進出口業務之管理。

技 術 處：

技術部：各種電力及配電變壓器、模鑄變壓器之設計。

研發中心：開發及產品改良之研發、合理化、自動化，生產技術之改進，並整合創新求變的能力。

電機事業處：

生產部：各種配電變壓器、模鑄變壓器之設計、製造及製程檢查，生產技術之改進。

品保部：各種配電變壓器、模鑄變壓器、配電器材之品質管制及保證，處理檢查與試驗，辦理售後服務及品管教育。

電力事業處：

生產部：各種電力變壓器之製造及製程檢查，以及生產進度管制等工作。

品保部：各種電力變壓器之品質管制及保證，處理檢查與試驗，辦理售後服務及品管教育。

開關事業處：

生產部：各種配電盤及氣體絕緣開關之製造及製程檢查，以及生產進度管制等工作。

技術部：各種配電盤及氣體絕緣開關之設計、開發及產品改良之研發，合理化、自動化、生產技術之改進。

品保部：各種配電盤及氣體絕緣開關之品質管制及保證，處理檢查與試驗，辦理售後服務及品管教育。

採購處：統籌採購原物料、設備及開發新供應商。

安全衛生總部：協助管理代表擬訂、規劃及推動各廠環境及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9年05月0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許忠明	97.06.19	3年	58.08.26	7,974,021	3.87	9,628,630	3.87	17,458,354	7.02	-	-	政治大學國貿系	華城電機董事長 福懋油脂總經理 台灣大食品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許邦福 許守雄	兄弟 兄弟
董事兼總經理	許邦福	97.06.19	3年	58.08.26	16,371,563	7.95	19,768,662	7.95	21,703,176	8.73	-	-	日本京都大學 工學碩士	華城電機總經理 無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董事長	董事	許忠明 許守雄	兄弟 兄弟
董事兼副總經理	許守雄	97.06.19	3年	58.08.26	25,824,990	12.54	31,183,674	12.54	9,842,195	3.96	-	-	韓國成均館大學 碩士	華城電機副總經理 華承投資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許忠明 許邦福	兄弟 兄弟
董事兼處長	賴俊鴻	97.06.19	3年	95.06.15	193,403	0.09	233,533	0.09	43,625	0.02	-	-	四海工專電子科	華城電機電力處處長 無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國內業務處特助	廖文松	97.06.19	3年	95.06.15	273,233	0.13	329,928	0.13	1,207	0.00	-	-	華夏工專農化科	華城電機國內業務處特助 無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處長	鄭奕成	97.06.19	3年	97.06.19	2,000	0.00	2,415	0.00	0	0.00	-	-	台北工專電機科	華城電機電機處處長 無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處長	涂文虎	97.06.19	3年	97.06.19	5,947	0.00	7,180	0.00	12,857	0.01	-	-	明新工專電機科	華城電機開關處處長 無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翁仁培	97.06.19	3年	82.05.12	1,777,110	0.86	1,795,684	0.72	133,626	0.05	-	-	日本產業能率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文郁	97.06.19	3年	91.06.26	31,675	0.01	38,246	0.01	14,628	0.01	-	-	政治大學國貿系	台灣省飼料公會 總幹事	無	無	無	無

1.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中並無法人股東。

2.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許忠明			✓	✓					✓	✓			✓	✓	無
許邦福			✓						✓	✓			✓	✓	無
許守雄			✓							✓			✓	✓	無
賴俊鴻			✓			✓	✓	✓	✓	✓		✓	✓	✓	無
廖文松			✓			✓	✓	✓	✓	✓		✓	✓	✓	無
鄭奕成			✓			✓	✓	✓	✓	✓		✓	✓	✓	無
涂文虎			✓			✓	✓	✓	✓	✓		✓	✓	✓	無
翁仁培			✓	✓	✓	✓	✓	✓	✓	✓	✓	✓	✓	✓	無
黃文郁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9年05月0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許邦福	74.09.17	19,768,662	7.95	21,703,176	8.73	-	-	日本京都大學工學碩士	無	副總經理	許守雄	兄弟
副總經理	許守雄	82.10.01	31,183,674	12.54	9,842,195	3.96	-	-	韓國成均館大學碩士	華承投資董事長	總經理	許邦福	兄弟
國內業務處處長	許遠德	95.01.01	913,750	0.36	0	0.00	-	-	美國凱斯西儲大學法律碩士	無	總經理	許邦福	父子
電力處處長	賴俊鴻	88.07.01	233,533	0.09	43,625	0.02	-	-	四海工專電子科	無	無	無	無
電機處處長	鄭英成	95.04.01	2,415	0.00	0	0.00	-	-	台北工專電機科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特助	許遠群	96.03.15	921,559	0.37	0	0.00	-	-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福懋油脂總經理特助 台灣大食品董事長特助	總經理 副總經理	許邦福 許守雄	叔姪
開關處經理(處主管)	涂文虎	97.04.01	7,180	0.00	12,857	0.01	-	-	明新工專電機科	無	無	無	無
工程事業處處級主管	張維軍	99.04.01	0	0.00	0	0.00	-	-	美國新澤西理工學院機械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劉清芬	92.04.01	851,280	0.34	193,217	0.08	-	-	台北商專會統科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經理	邱旭蘭	92.09.05	0	0.00	0	0.00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翁仁培	-	-	1,373	1,373	21	21	0.33%	無
監察人	黃文郁	-	-	-	-	-	-	-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翁仁培、黃文郁	翁仁培、黃文郁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翁仁培、黃文郁	翁仁培、黃文郁

2. 最近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許邦福	8,808	8,808	-	-	1,153 (註)	1,153 (註)	449	-	449	-	2.46%	2.48%	-	-	無
副總經理	許守雄															

註：總經理配座車乙輛，成本為 4,640 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許邦福、許守雄	許邦福、許守雄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許邦福、許守雄	許邦福、許守雄

(2)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8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許邦福	-	1,943 仟元	1,943 仟元	0.46%
	副總經理	許守雄				
	處長	賴俊鴻				
	處長	廖文松				
	處長	許逸德				
	處長	鄭奕成				
	經理(處主管)	涂文虎				
	處長	孫士明				
	特助	許逸群				
	財務部經理	劉清芬				
	會計部經理	邱旭蘭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本公司 97 年度及 98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分別為 15,591 仟元及 14,375 仟元，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2.21%及 3.43%。
- 2.本公司董事酬金於公司章程訂明，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訂之，最近二年度除董事長酬金外並無支付其他董事、監察人酬金情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九十八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許忠明	4	0	100%	
董事	許邦福	4	0	100%	
董事	許守雄	4	0	100%	
董事	賴俊鴻	4	0	100%	
董事	廖文松	4	0	100%	
董事	鄭奕成	4	0	100%	
董事	涂文虎	4	0	100%	
監察人	翁仁培	4	0	100%	
監察人	黃文郁	3	0	75%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2)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並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執行。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表列。

1. 九十八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翁仁培	4	100%	
監察人	黃文郁	3	75%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本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監察人之職權包括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簿冊文件及財務狀況之查核及其他公司法賦與之職權。

(2)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董事會及股東會列席。

(3)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報告完成次月前送呈各監察人，且於定期董事會開會前稽核主管針對稽核報告相關發現向監察人補充說明，監察人並會給予相關意見；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之半年報及年度財務報告送請監察人審查。

(4)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兼職負責處理投資人建議或糾紛。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理」。	已依規定實際運作無差異情形。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未設置獨立董事。 無。	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依法辦理。 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依法辦理。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	已依規定實際運作無差異情形。
四、資訊公開 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網站點選投資人專區，可查詢財務資訊、點選華城新聞可瞭解重要接單資訊等， 本公司已設有網站並已指定專人負責資訊蒐集，且落實發言人制度。	治理資訊尚未納入，將依相關明確法令，依法辦理。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未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依法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目前公司尚未訂有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依法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進勞資合作及健全組織與管理，特實施相關制度與措施如下： (1) 員工應忠勤職守，遵奉公司管理規章，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各級主管應親切指導。 (2) 對內應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工作效率及品質，對外應遵守業務或職務上的機密。 (3) 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4) 不得因職務接受招待、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5) 應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令，維護工作場所安全及環境衛生與舒適。 (6) 員工非經公司書面同意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經營與本公司相同或類似之事業，亦不得為同類事業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執行業務股東、董事或經理或行號之顯名或隱名合夥人。 (7) 不得散播不當言論或圖片，致影響勞動契約履行或造成公司有形、無形損失。 (8) 不得偽造、謊報出勤記錄或虛報、冒領各種費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僱用員工，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性別、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而有所歧視。 (10)不僱用未滿 15 歲童工，並配合政府政策持續聘僱退休人員、中高齡、殘障及原住民。 (11)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與性騷擾防治措施。 (12)遵守工作規則，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以維良好勞資關係。																
2. 設置廠商聯誼會，組織中衛體系策略聯盟，以確保供料品質與交期。																
3. 九十八年度董事及監察人暨經理人進修情形：																
<table><tr><th>姓名及職稱</th><th>課程名稱</th><th>時數</th></tr><tr><td>許忠明 董事長</td><td rowspan="9">從經濟指標看企業經營環境</td><td rowspan="9">3</td></tr><tr><td>許邦福 董事兼總經理</td></tr><tr><td>許守雄 董事兼副總經理</td></tr><tr><td>賴俊鴻 董事兼處長</td></tr><tr><td>廖文松 董事兼處長</td></tr><tr><td>鄭奕成 董事兼處長</td></tr><tr><td>涂文虎 董事兼處主管</td></tr><tr><td>翁仁培 監察人</td></tr><tr><td>黃文郁 監察人</td></tr></table>			姓名及職稱	課程名稱	時數	許忠明 董事長	從經濟指標看企業經營環境	3	許邦福 董事兼總經理	許守雄 董事兼副總經理	賴俊鴻 董事兼處長	廖文松 董事兼處長	鄭奕成 董事兼處長	涂文虎 董事兼處主管	翁仁培 監察人	黃文郁 監察人
姓名及職稱	課程名稱	時數														
許忠明 董事長	從經濟指標看企業經營環境	3														
許邦福 董事兼總經理																
許守雄 董事兼副總經理																
賴俊鴻 董事兼處長																
廖文松 董事兼處長																
鄭奕成 董事兼處長																
涂文虎 董事兼處主管																
翁仁培 監察人																
黃文郁 監察人																
4.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基於對業界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成立風險管理部。透由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其目的在對本公司權益關係人、股東及其他相關團體提供充分的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由管理處制定政策後，由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並協助各部門擬定風險管理目標，及促進各部門之風險管理活動，並定期監控各部門風險後提出評核報告。本公司所制定之風險管理政策如下列： (1) 建立風險管理制度並積極推動風險管理活動，以降低經營風險。 (2) 成立風險管理部，持續實施風險評估、風險處理、風險監控及風險溝通等作業。 (3) 確保員工具備執行風險管理的能力，形塑風險管理文化。																
5. 本公司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增訂「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控制，其中包括界定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範圍、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對外公開前之保密作業及禁止買賣措施、影響股價之重大消息對外公開之內容、時間、方式及人員之作業程序，以避免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情事。																
6.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無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經營理念為「發展品質好對人類生活有助益的產品，並以充分的數量及合理價格供給社會，進而改善人類社會，創造利潤、福利員工、追求幸福、和衷共濟、同享繁榮及和平」，亦即以「安顧客、安員工、安股東、安社會」為公司精神。

本公司經營模式為全方位為顧客為社會解決電力的問題，以優良的品質供應社會，直接對社會行善，對社會電力事業做最大貢獻，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與環境相調和，生產環保型綠色電機產品。

本公司為敦親睦鄰、關懷社會並採取下列措施履行社會責任：

1. 大股東成立創辦人許憲樑先生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從事清寒獎學金及社福工作。
2. 捐助東海及米山扶輪社社會慈善救濟。
3. 成立志工委員會，參與桃園縣市慈善捐助及各項公益慈善活動，活動報導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fortune.com.tw/>。
4. 參與觀音鄉敦親睦鄰活動，除推動愛心銀行只送不還，資助中低收入戶外，更致力於社區捐血、捐助學校以及淨灘、掃街及水渠疏濬工程。
5. 響應社區、學校辦理各類建校合作，提供學生打工、實習機會。
6. 履行社會責任，支持政府政策，進用研發替代役，培育研發科技人才。
7. 緊急復電服務系統，全年 24H 無休提供顧客最短時間恢復供電，實踐「安社會」華城精神。
8. 響應政府政策簽署「愛心企業約定宣言」，加入「愛心企業」行列。

(六)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9年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建明

簽章



總經理：

許邦福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檢討如下：

1. 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李東峰會計師、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提本公司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並經監察人查核尚無不合，依規定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二、上述財務報表(略)，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2. 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七〇四、六四二、八〇九元，謹擬具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略)

二、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執行情形：董事會訂定98.9.20 為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暨盈餘轉增資配股基準日，並於98.10.23 起發放及新股上市。

3. 案由：本公司為加強資本結構，擬於本年度辦理盈餘轉增發行新股，提請公決。

說明：(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4. 案由：擬修改本公司章程，提請 公決。

說明：一、增加營業項目及依代碼表規定辦理，擬修訂本公司章程。

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公司章程變更登記經濟部已核准在案。

5.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依金管會98.1.15金管證六字第0980000271號令，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據股東會通過修訂後條文已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依金管會98.1.15金管證六字第0980000271號令及配合實務，
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據股東會通過修訂後條文已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7.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實際作業需要，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二條。
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據股東會通過修訂後條文已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重要決議如下：

1. 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提請 核議。
說明：(略)
決議：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提報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2. 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提請 核議。
說明：請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決議：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
二、提報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3. 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核議。
說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四二三、九〇四、一五二元，
謹擬具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略)
決議：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提報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4. 案由：本公司為加強資本結構，擬於本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提請 核議。
說明：(略)
決議：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提報本年度股東常會討論。

5.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依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略)
 決 議：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提報本年度股東常會討論。
6.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依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略)
 決 議：一、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提報本年度股東常會討論。
7. 案 由：召開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案，提請 核議。
 說 明：(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整：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無辭職解任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郭政弘	九十八年第一季	因內部工作輪調，自九十八上半年度起變更為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起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V	402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V		4,095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非審公費占審計公費未達四分之一詳附表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4,095		277		125	402	98 年度第一季	係出差至大陸孫公司查核之差旅費等。
	郭政弘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98 年上半年度起	
	李東峰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原李東峰及郭政弘會計師改由張敬人會計師及李東峰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
委任之日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未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九 十 八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五 月 二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許忠明	1,255,908	-	-	-
董事兼總經理	許邦福	2,578,521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大股東)	許守雄	4,067,435	-	-	-
董事	廖文松	43,034	-	-	-
董事兼經理人	賴俊鴻	30,460	-	-	-
董事兼經理人	鄭奕成	315	-	-	-
董事兼經理人	涂文虎	936	-	-	-
監察人	翁仁培	234,219	-	-	-
監察人	黃文郁	4,988	-	-	-
經理人	孫士明	17,826	-	-	-
經理人	許逸德	119,184	-	-	-
經理人	許逸群	120,203	-	-	-
經理人(註)	張維軍	(註)	(註)	-	-
財務主管	劉清芬	111,036	-	-	-
會計主管	邱旭蘭	-	-	-	-

註：99.4.01 就任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99年5月0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許守雄	31,183,674	12.54	9,842,195	3.96	-	-	黃秀卿 許忠明、許邦福 許美鳳	配偶 兄弟 兄妹	
陳延芬	21,703,176	8.73	19,768,662	7.95	-	-	許邦福	配偶	
許邦福	19,768,662	7.95	21,703,176	8.73	-	-	陳延芬 許守雄、許忠明 許美鳳	配偶 兄弟 兄妹	
華承投資(許守雄)	18,257,559	7.34	-	-	-	-	-	該公司董事長為許守雄	
官耀柵	17,458,354	7.02	9,628,630	3.87	-	-	許忠明	配偶	
許美鳳	10,934,650	4.40	2,519,188	1.01	-	-	許忠明、許邦福 許守雄	兄妹	
黃秀卿	9,842,195	3.96	31,183,674	12.54	-	-	許守雄	配偶	
許忠明	9,628,630	3.87	17,458,354	7.02	-	-	官耀柵 許邦福、許守雄	配偶 兄弟	
洪乘興	2,519,188	1.01	10,934,650	4.40	-	-	許美鳳 許忠明、許邦福 許守雄	配偶 妹婿 妹婿	
渣打託管可變保險基金三號中等投資組	2,209,725	0.89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動能國際公司(註)	3,800,000	100.00	0	0.00	3,800,000	100.00
台灣高鐵公司	10,000,000	0.15	0	0.00	10,000,000	0.15
亞太電信公司	2,500,000	0.08	0	0.00	2,500,000	0.08

註：動能國際公司 100% 轉投資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及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 數	金 額 (元)	股 數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58.08	1000	3,000	3,000,000	3,000	3,000,000	現金創立	無	無
64.01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7,000,000	無	無
68.08	1000	30,000	30,000,000	2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10,000,000	無	無
71.10	1000	60,000	60,000,000	5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30,000,000	無	無
73.02	1000	120,000	120,000,000	8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18,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2,000,000	無	無
75.12	10	12,000,000	120,000,000	10,050,000	100,500,000	現金增資：20,500,000	無	無
76.08	10	16,000,000	160,000,000	13,100,000	131,000,000	現金增資：30,500,000	無	無
77.11	10	19,000,000	190,000,000	16,775,000	167,750,000	盈餘轉增資：36,750,000	無	無
80.10	10	19,990,000	199,900,000	19,990,000	199,900,000	盈餘轉增資：32,150,000	無	無
81.10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126,936,5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0,979,500 現金增資：32,184,00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1 年 10 月 29 日 (81)台財證(一)第 02805 號	無	無
82.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盈餘轉增資：8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0,000,00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2 年 6 月 30 日 (82)台財證(一)第 01591 號	無	無
83.11	10	80,000,000	800,000,000	57,500,000	575,000,000	盈餘轉增資：75,000,00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3 年 11 月 18 日 (83)台財證(一)第 46437 號	無	無
84.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66,364,584	663,645,840	盈餘轉增資：88,645,84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4 年 6 月 16 日 (84)台財證(一)第 35875 號	無	無
85.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76,558,922	765,589,220	盈餘轉增資：88,670,460 資本公積轉增資：13,272,92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5 年 6 月 24 日 (85)台財證(一)第 39540 號	無	無
86.05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88,459,583	884,595,830	盈餘轉增資：111,350,710 資本公積轉增資：7,655,90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6 年 5 月 28 日 (86)台財證(一)第 42245 號	無	無
86.09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108,459,583	1,084,595,830	現金增資：200,000,00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6 年 9 月 15 日 (86)台財證(一)第 68049 號	無	無
87.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2,911,194	1,329,111,940	盈餘轉增資：157,748,440 資本公積轉增資：86,767,67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7 年 5 月 19 日 (87)台財證(一)第 43763 號	無	無
88.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2,823,596	1,628,235,960	盈餘轉增資：179,503,950 資本公積轉增資：119,620,07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8 年 6 月 1 日 (88)台財證(一)第 50798 號	無	無
89.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99,436,289	1,994,362,890	盈餘轉增資：211,444,520 資本公積轉增資：154,682,41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89 年 6 月 7 日 (89)台財證(一)第 48194 號	無	無
90.07	10	275,000,000	2,750,000,000	219,560,444	2,195,604,440	盈餘轉增資：113,745,220 資本公積轉增資：87,496,330 證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90 年 7 月 5 日 (90)台財證(一)第 143343 號	無	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其他
		股 數	金 額 (元)	股 數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91.07	10	275,000,000	2,750,000,000	220,119,434	2,201,194,340	盈餘轉增資：5,589,900 證期會核准日期文號 91 年 7 月 8 日 (91)台財證(一)第 0910137372 號	無
92.12	10	275,000,000	2,750,000,000	215,119,434	2,151,194,340	辦理註銷庫藏股：50,000,000 證交所核備文號台証上字第 09300011291 號	無
93.12	10	275,000,000	2,750,000,000	205,902,434	2,059,024,340	辦理註銷庫藏股：92,170,000 證交所核備文號台証上字第 09400001802 號	無
97.08	10	275,000,000	2,750,000,000	216,197,556	2,161,975,560	盈餘轉增資：102,951,220 金管會日期文號 97 年 8 月 13 日金管 證一字第 0970040948 號	無
98.08	10	275,000,000	2,750,000,000	248,627,189	2,486,271,890	盈餘轉增資：324,296,330 金管會日期文號 98 年 8 月 17 日金管 證發字第 0980040943 號	無

種類	股份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公司)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48,627,189	26,372,811	275,000,000	

(二)股東結構

99 年 5 月 02 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9	26	16,240	44	16,320
持 有 股 數		2	1,959,497	18,507,439	217,211,496	10,948,755	248,627,189
持 股 比 例		0.00	0.79	7.44	87.37	4.4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99 年 5 月 0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5,256	1,167,846	0.47
1,000 至 5,000	7,762	17,678,540	7.11
5,001 至 10,000	1,675	13,110,160	5.27
10,001 至 15,000	564	6,971,302	2.80
15,001 至 20,000	345	6,407,148	2.58
20,001 至 30,000	309	7,741,159	3.11
30,001 至 40,000	108	3,822,376	1.54
40,001 至 50,000	89	4,054,344	1.63
50,001 至 100,000	113	7,723,621	3.11
100,001 至 200,000	45	6,106,975	2.46
200,001 至 400,000	20	5,486,137	2.21
400,001 至 600,000	6	2,957,590	1.19
600,001 至 800,000	5	3,360,188	1.35
800,001 至 1,000,000	6	5,519,834	2.22
1,000,001 以上	17	156,519,969	62.95
合 計	16,320	248,627,18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許守雄		31,183,674	12.54
陳延芬		21,703,176	8.73
許邦福		19,768,662	7.95
華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57,559	7.34
官耀彬		17,458,354	7.02
許美鳳		10,934,650	4.40
黃秀卿		9,842,195	3.96
許忠明		9,628,630	3.87
洪乘興		2,519,188	1.01
渣打託管可變保險基金三號中等投資組		2,209,725	0.8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97 年度	截至 99 年 03 月 31 日 (註四)
每股市價	最高	39.00	60.80	33.30
	最低	27.30	19.85	24.60
	平均	32.30	41.46	29.1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96	14.16	13.34
	分配後	註二	12.96	註二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48,627,189	216,197,556	248,627,189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70	3.26	0.39
	盈餘 調整後(註三)	-	2.83	-
每股股利 (註一)	現金股利	1.20	2.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50	0.5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9.00	12.72	-
	本利比	26.92	20.73	-
	現金股利殖利率	3.72 %	4.82 %	-

註一：均係前一年度之現金股利、盈餘配股及資本公積配股。

註二：98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99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三：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四：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 99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分派盈餘時，應先就截至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除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外，按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 A.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點五。
- B.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C.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點五。

前項因股東權益減項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其屬當年度產生者，應自當年度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足部份再自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中提列之。倘屬前期產生者，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迴轉時，得再就迴轉部份分配盈餘。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考量本公司之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劃後，本公司股利發放以股票及現金並行，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當年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 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閱99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2,486,272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0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5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本年度並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註三)	
擬制性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 放現金股利(註二)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 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 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一：公司應說明預估或擬制資料所依據之各項基本假設。

註二：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之擬制每股盈餘

$$= [\text{稅後純益} - \text{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當年度發行之加權平均股份總數} - \text{盈餘配股股數} \times *]$$

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times$ = 盈餘轉增資數額 $\times$ 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盈餘配股股數 $\times$ *：係就前一年度盈餘分配股票股利所增加股份之股數

註三：年平均本益比 = 年平均每股市價 $\times$ / 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分派盈餘時，應先就截至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除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外，按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 A.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點五。
- B.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C.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點五。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8%及1.5%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擬議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擬配發股票股利124,313,590元、現金股利248,627,193元、員工紅利-現金32,967,141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6,181,339元。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現金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1.70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實際配發員工紅利-現金51,600,743元，董事、監察人酬勞9,675,139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

(十)公司債及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一)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及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無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變壓器、變成器、配電盤、高低壓開關(包括分段開關、熔絲鏈開關、真空開關、負載開關、空斷開關、油開關及開關箱設備等)、變電設備(包括避雷器、電容器、比壓器、比流器、電抗器、整流器、斷路器、限流熔絲等)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以上業務不論自製或委外一律建立產品標準自行設計，以維持核心技術能力。
- (2)統包工程：
持續承攬台灣電力公司第七輪變電計劃變電所大、小統包工程外，亦積極投入政府擴大內需之公共工程案、愛台十二大建設、環保工程、再生能源等工程。
- (3)配電饋線自動化及電腦軟體工程：
因應台灣電力公司全省自動化控制、配電自動化、配電常閉環路自動化系統、電腦核算開票系統、自動抄表系統、各資訊系統重建後之維護服務等工程。
- (4)發電工程：
因應台灣電力公司及民間業者相繼投入設置風力發電、水力發電、太陽能發電、離島發電、川流發電、海洋溫差發電等工程。
- (5)一般進出口貿易(許可業務除外)。
- (6)各種電機設備安裝工程之設計、施工、維護服務，並提供技術諮詢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 (7)電工器材設備之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許可業務除外)。
- (8)中央監控系統設備、自動控制設備、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設計、製造、加工、承裝及銷售。
- (9)高低壓電氣、軌道車輛用配組件及輸配電線路工程之設計、承裝及器材銷售。
- (10)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

年度	98 年度
商品種類	
變壓器	73.44
配電盤	5.09
配電器材及其他	10.76
工程承包	10.71
合計	100.00

3. 公司目前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 台電亭置式 25/50/100/167KVA 變壓器：為符合台電新規範，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3,750 仟元。
- (2) 345KV 電抗器：因應外銷市場需求，提升電抗器電壓等級，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50,000 仟元。
- (3) 1200MVA 電力變壓器：因應發電市場需求，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60,000 仟元。
- (4)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 24KV 2000A 25KA/3S：為爭取外銷市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6,420 仟元。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重電產業向來為工業之母，本公司之主要產品變壓器及配電盤，亦為重電產業中的重要一環。目前世界景氣已從金融海嘯的景氣谷底爬升，且各國政府皆已提出擴大公共或基礎建設或刺激消費來拯救經濟。另一方面，本公司 2009 年外銷營收佔全公司營收比例已接近 53%，因美元升值，也提高外銷競爭力，商機後續看好。

- (1) 在環保意識抬頭，油價持續看漲，節能減碳政策，全球 CO2 減量聲浪之國際情勢中，因應政府再生能源法通過後，政府目標在 2025 年前達成風力發電總裝置容量 300 萬仟瓦，及達成設置太陽能光電 100 萬仟瓦商機可期。
- (2) 配合政府擴大內需，愛台十二大建設如高鐵、捷運、鐵路電氣化及環保工程等亦如火如荼展開中。
- (3) 大陸各項建設及風力發電的發展亦繼續帶給台商一片大好商機。
- (4) 國外景氣受美國次級房貸衝擊及全球金融海嘯而有所影響，今、明年國外市場由保守轉趨審慎樂觀，但本公司主要外銷國家陸續推出的振興經濟方案中，無論是擴大公共建設或刺激消費，皆直接或間接提高電力設備需求，變壓器的中長期銷售前景持續看好，且依多數主要世界級電力系統承包商之看法，全球各地區之發電廠及輸配電建設需求可望逐步持續升溫，中長期外銷發展空間持續可期。
- (5) 再生法通過及政府大力推動節能減碳政策、綠色能源政策，如：風力發電、水力發電、太陽能發電、環保工程…等，將能創造重電產業無限商機。
- (6) 東南亞及中東開發中國家建設案如火如荼展開中，唯風險亦高須步步為營小心應對。
- (7) 受到地球溫室效應，與能源原物料價格上漲影響，具有低二氧化碳排放量，發電成本便宜的核能發電重新獲得重視。除了美國至少已提出兩座發電廠興建計劃外，原先停止核電發展的英國，與新興國家如中國與俄羅斯等已經開始轉向考慮重啟核電廠建設計劃。另中東與東南亞地區中，也有為數不少國家在考慮開始發展核電廠計劃，外界預期至 2030 年為止全球將有超過 500 座的核電廠建案將推出。而日韓重電廠商扮演著舉足輕重角色，紛紛向歐美重電廠商結盟，爭取全球核電廠建案商

機，使核電廠未來發展呈現樂觀態勢。而變壓器在核電廠建案中，亦是關鍵的設備之一，因此未來針對此市場所衍生商機值得期待。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產品大致屬建廠投資的設備資本財項目，舉凡有新建工廠、擴充產能或工廠設備汰舊換新時都可用到，因此是屬於產業上游的基礎設備。而所需使用的大宗材料，如矽鋼片、銅線、銅片、絕緣油是屬於上游的材料，而其它控制及保護器材則屬中、下游的附加價值型零組件。而該等產品所使用之各項材料供貨無匱乏之虞。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產品的發展趨勢為高效率、省能源及體積縮小化兩大發展趨勢，因此為提高附加價值及競爭力，採用最優良材料及品質優良的控制及保護器材零組件是必然趨勢。

由於本公司一向堅持良好品質，故在產品競爭力上亦保有一定的競爭優勢。因此為維持長久生存及優勢，在產品 Q.C.D. (品質、成本、交期) 三方面的努力下，得以繼續不斷地受到海內外顧客的信賴及訂單。

在主要外銷市場，由於基礎建設之持續發展，形成近幾年當地製造廠供不應求，而將大量向外採購，帶給今、明年外銷營收得以穩定維持的契機。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投入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金 額	佔營收百分比
98	69,665	1.13
99 年第一季	18,015	1.74

開發成功之產品規格	成 果
植物油變壓器 3 相-50Hz-6.6KV-210V-500KVA	變壓器使用植物油, 可符合 JEC 電氣特性試驗
非晶質亭置式變壓器 1 相 -60Hz-13.86/6.9kV-240/120-167KVA	噪音下降到 46dB 以下
非晶質合金三相五腳鐵心之疊積結構	取得專利權
新型非晶質合金三相三腳鐵心結構	取得專利權
變壓器漏磁分析軟體	已成功開發，上線使用
地下四路自動線路開關	完成定型試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5-10 年)公司主要事業區分為設備事業及工程顧問業事業為目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內銷方面：(設備事業及工程顧問事業)

電力產品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商業活動及生產製造，隨著科技進步使用範圍日趨擴大，電力可謂為維繫現代文明的基石。短期內，除加強產業在國內或國外建廠或擴廠案所需既有產品行銷銷售外，另尋找國外相關產品代理或經銷，強化系統設備完整性及提高競爭力，並繼續朝設計、製

造、施工統包工程行銷，統包工程的行銷將因應第七輪變電計劃及愛台十二大建設的推動，擴大並深入環保工程、捷運工程等相關領域。

外銷方面：(設備事業)

以分散市場，服務既有顧客，及全面性售前及售後服務系統的建立，期望在景氣上升趨勢中能持續穩定成長。

外銷地區以先進國家為主，其他快速發展中國家為輔。98年度外銷比例佔全公司營收約近53%，外銷金額較97年度衰退，而99年度還是辛苦的一年。在公司內部著力於品質提升與成本降低的努力下，主要外銷產品以配電變壓器及電力變壓器為主，配合海外顧客的需求尋找當地合作伙伴承接訂單，將持續擴大與直接、間接顧客之合作關係，以穩定之品質穩健成長。另積極尋找開發大陸及國外大型統包工程公司配合中壓GIS供應，爭取外銷市場。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內銷方面：(設備事業及工程顧問事業)

依據台電公司98年度之長期負載預測估計，未來十二年的供電量年平均成長率及尖峰負載平均成長率分別為2.7%及3.0%，至109年時供電量為2,714.8億度，尖峰負載則將達4,481.2萬瓩，分別為目前的1.43及1.46倍，用電量增加，供電設備也隨著增加。未來內需電機市場因政府重大工程建設之展開而大幅度成長，同時也因國民所得增加，我國將邁入已開發國家之林，各項公共建設也將隨生活品質提升而呈高幅度成長，將帶動另一波電機產品供不應求的現象。工程事業領域，將持續深入再生能源工程，如：綠色電力、風力電力、太陽能發電、川流發電及海洋溫差發電等各項工程。

電機產品與經濟成長，生活品質的提升息息相關，只要社會進步，電機市場就蓬勃發展。至於供應方面，由於電力變壓器、配電盤、高壓瓦斯絕緣開關與配電器材等製造是屬於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尤其技術這一項需經年累積而成，故新競爭者加入不易，以同業家數而言，近十年來為零成長，其中中壓23KV GIS市場對本公司而言尚有極大之發展空間，預估今後市場占有率可望相當幅度成長。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市場的需求，積極展開自動化與人才培訓計畫、全力擴大產能、開發新產品、新技術，並穩定品質，同時配合重要顧客同步推動6σ品質管理活動，期能掌握競爭優勢，以奠定永續經營之目標。

外銷方面：(設備事業)

目前情勢顯示世界大多數國家的經濟景氣雖因美國金融受創而下滑，但面對日趨嚴峻的氣候變遷而相對加速實行替代性能源政策，例如綠色電力、風力發電、太陽能發電及海洋溫差發電等，預估各國電力設備需求成長態勢不變，本公司正朝下述方向努力，掌握各地區成長趨勢及競爭利基。

- A. 在主要外銷國設立代理商或分公司或銷售據點，目前在主要外銷國均已設立，將更積極開拓中。
- B. 與世界級直接、間接顧客結盟，爭取產品被使用於該等國際化公司的EPC或統包案件內，並從中開拓直接顧客。
- C. 美國市場因本公司產品品質優異、交期短且準時及迅速優質售前售後服務等策略性行銷下，有助於既有顧客及較開放的顧客陸續接受像華城這樣優質的進口變壓器，顧客案件已有增加趨勢。

長期目標將積極對開發中之地區與國家之代理商拓展及國營電力公司資格審核申請，以持續外銷之擴大。競爭利基仍以公司對自身產品的 Q.C.D. 能力提升為主，在ISO9001、14001及SIX SIGMA等品質系列活動的助力下，國外顧客只要來參觀過我們的工廠，絕對會對我們公司的能力給予肯定，再配合業務的努力，建立外銷據點及合作夥伴及人脈，相信外銷可逐年快速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一向追求卓越的品質，迅實的服務、公道的價格，因此本公司所製造的各型電力變壓器、配電變壓器、高低壓配電盤及各種變電設備等重電機產品，深受國內各公營機構的信任與愛用，且外銷市場也持續拓展中，外銷業績亦逐年提高中。

主要產品市場佔有率如下：

電力變壓器佔國內產值35%，佔我國外銷金額70%以上。

配電變壓器佔國內產值18%，佔我國外銷金額30%以上。

高低壓配電盤佔國內年產值10%。

2.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1)政府擴大內需及愛台十二大建設的推動及台電電源開發等發展，均將對重電機產品的需求日益增加。
- (2)本公司累積四十年的業績與經驗，落實品管政策以及持續外銷實績穩定成長，使本公司產品深受國內外顧客的肯定與愛用，有利業務的推展。
- (3)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向心力強，研發及技術能力卓越，目前為榮獲台電認證合格產品最多之廠商，有利市場競爭。
- (4)本公司產品中，配電變壓器、電力變壓器、配電盤、電力中心、馬達控制中心，模鑄變壓器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ISO 9001認可登錄，裝甲開關箱、瓦斯氣封開關、電容器榮獲ISO 9002認可登錄，為國內第一家綜合性重電廠榮獲此項肯定及殊榮，有利於未來的市場競爭。
- (5)本公司於85年6月陸續完成氣封式瓦斯開關(2 WAY SW, 4 WAY SW)新產品的開發，為國內首家同時具備該兩項產品，評鑑合格之廠家。目前每年約有數億之銷貨，未來繼續發展自動化開關，可增加該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 (6)本公司取得國內首家經台灣電力公司評鑑合格之非晶質鐵心變壓器(Amorphous Metal Distribution Transformer)製造廠資格，並同時具備為可銷售國內同業鐵心之專業合格廠資格，對本公司未來營收與利潤之增加有極大助益。

- (7)本公司取得台電新型中壓23KV GIS承製資格，此產品為重電業重要技術指標，對提高營收與獲利有極大助益。
- (8)本公司投入輸配電及饋線自動化控制系統的研發，預計未來每年有10億左右之商機。
- (9)本公司持續獲得國際大廠品質認證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對於產品外銷營收、獲利有極大助益。
- (10) 99年預計再取得2所變電所統包完工實績，除持續變電所統包案承攬外，觸角將向外延伸至發電工程及民間變電所、再生能源等統包工程承攬。
- (11)98年獲頒公共工程優質獎入圍，可享公共工程標案等各項優惠措施。
- (12)美元升值對外銷競爭力提昇有利。

不利因素

- (1)重電機產品之製程需要較多熟練的技術性工人，因工資不斷提高，影響所及，製造成本也相對增加。
- (2)國內工時縮短，對人工成本、人力訓練、及自動化的投資日益增加外，並影響產能的發揮。
- (3)人民幣升值趨勢對孫公司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之外銷競爭力會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 (1)加速研發新產品區隔市場拉大競爭者的距離來增加營收及獲利。
- (2)國際分工，全球採購自價格具競爭地區引進零組件或半成品加工組裝後銷售。
- (3)藉由政府加入WTO後雙邊市場的開放全力爭取外銷的機會。
- (4)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目標以低價位、好品質、好服務為訴求。
- (5)繼續開發新客戶及新代理商，表現不佳或合作無結果者，將加以替換。
- (6)因主要材料亦以美金交易為大宗可自然避險，另財務運作上可搭配遠期匯率避險機制，將美元升值對外購原物料之影響降至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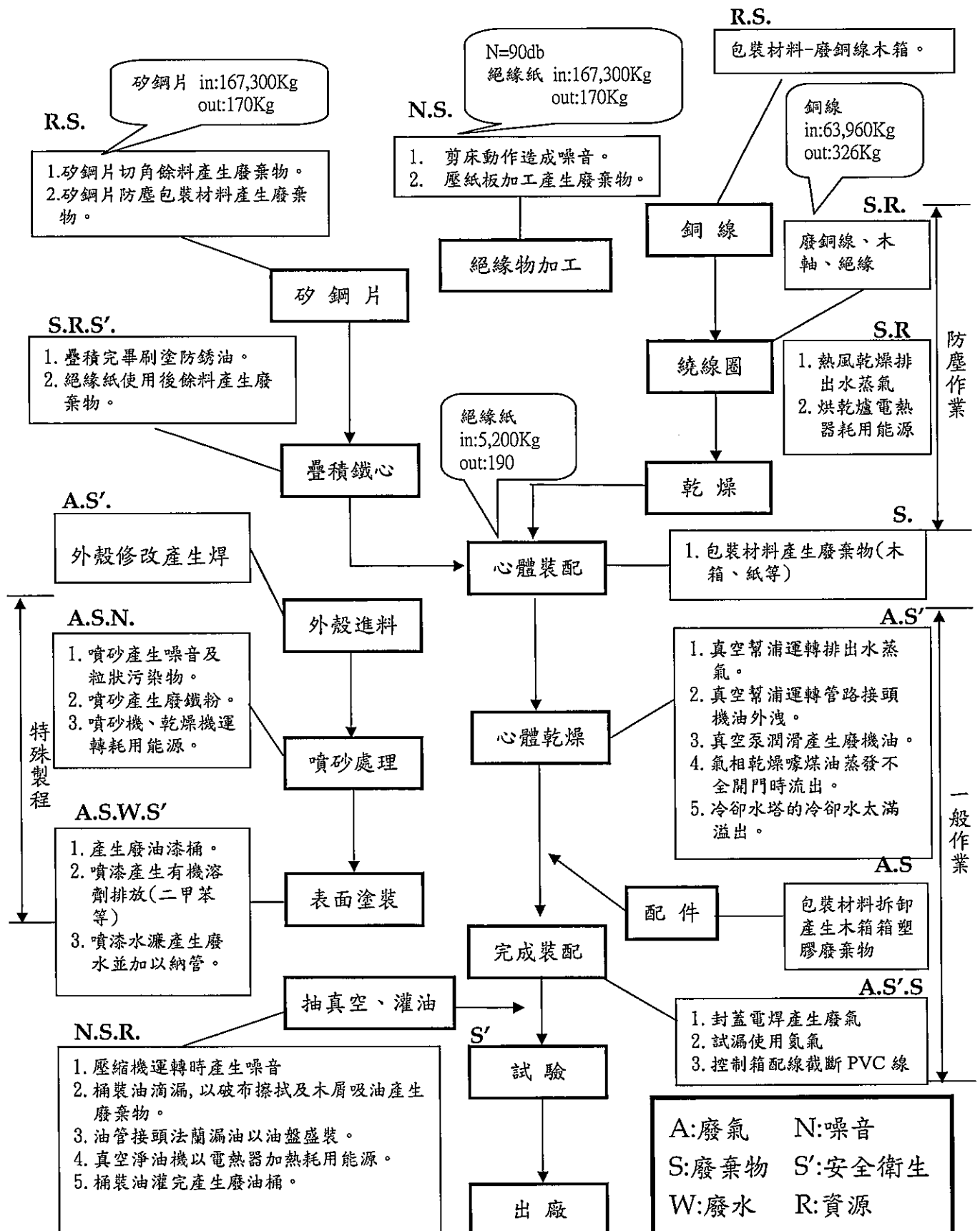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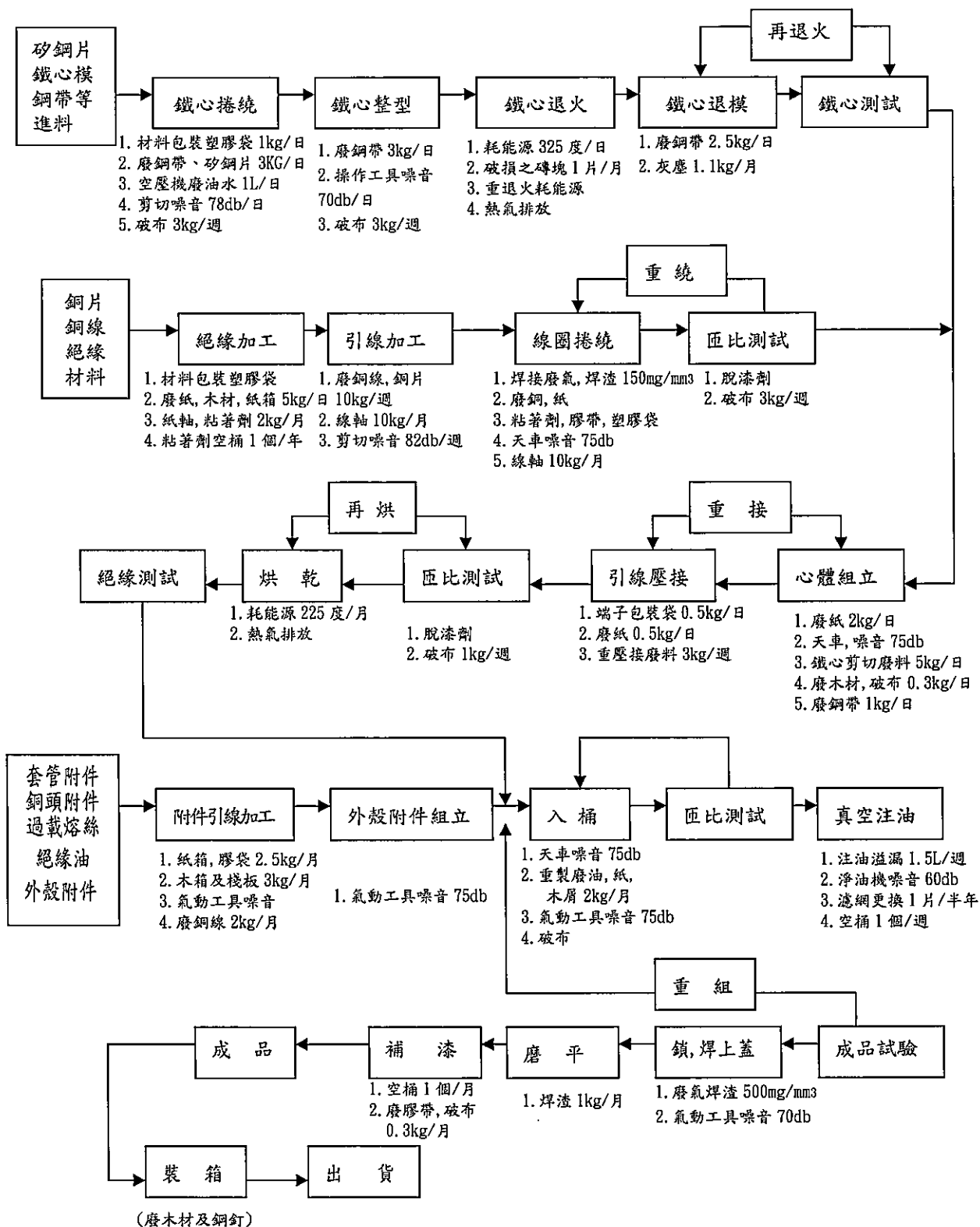
- (1)變壓器：發電廠所產生之電力必須經過輸送才能到達用戶之機器上。而輸送之過程必須以高品質之變壓器將發電廠之電壓經過昇壓後配線傳到各地區，再依各用戶所需之電壓降壓，接到使用之機器上。
- (2)配電盤
 - 發電系統：各種發電廠之廠內開關箱，監視控制盤。
 - 輸電系統：各型變電所的輸配電系統之開關箱，監視控制盤。
 - 配電系統：各型產業之工廠及公共建設、辦公大樓、住宅大樓等之用電設備的開關箱，如電力盤、分電箱、控制盤……等。
- (3)配電器材：輸配電系統中供作電力分配，電路的開關，改善用電效率及保護設備之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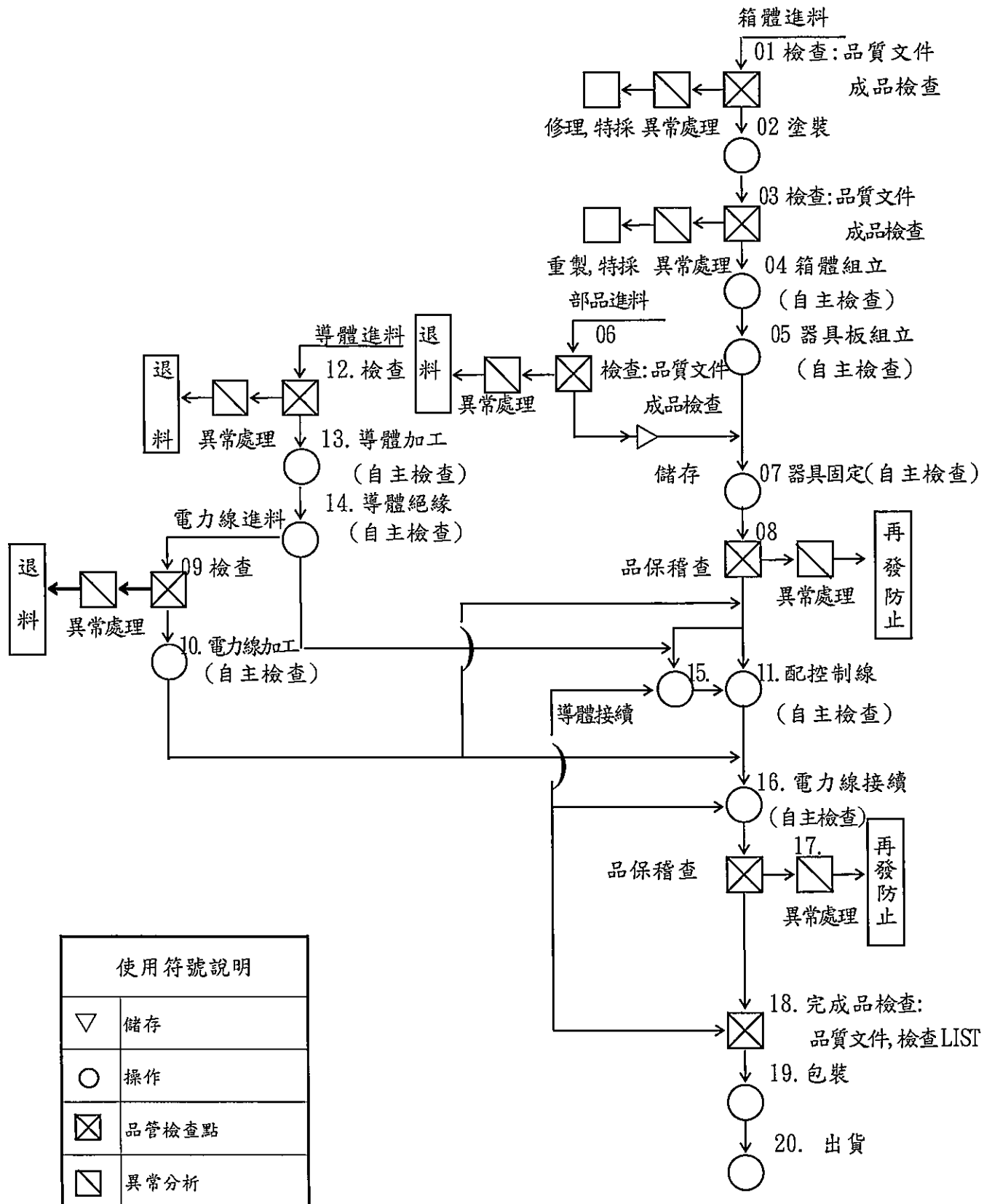
(1) 電力變壓器製造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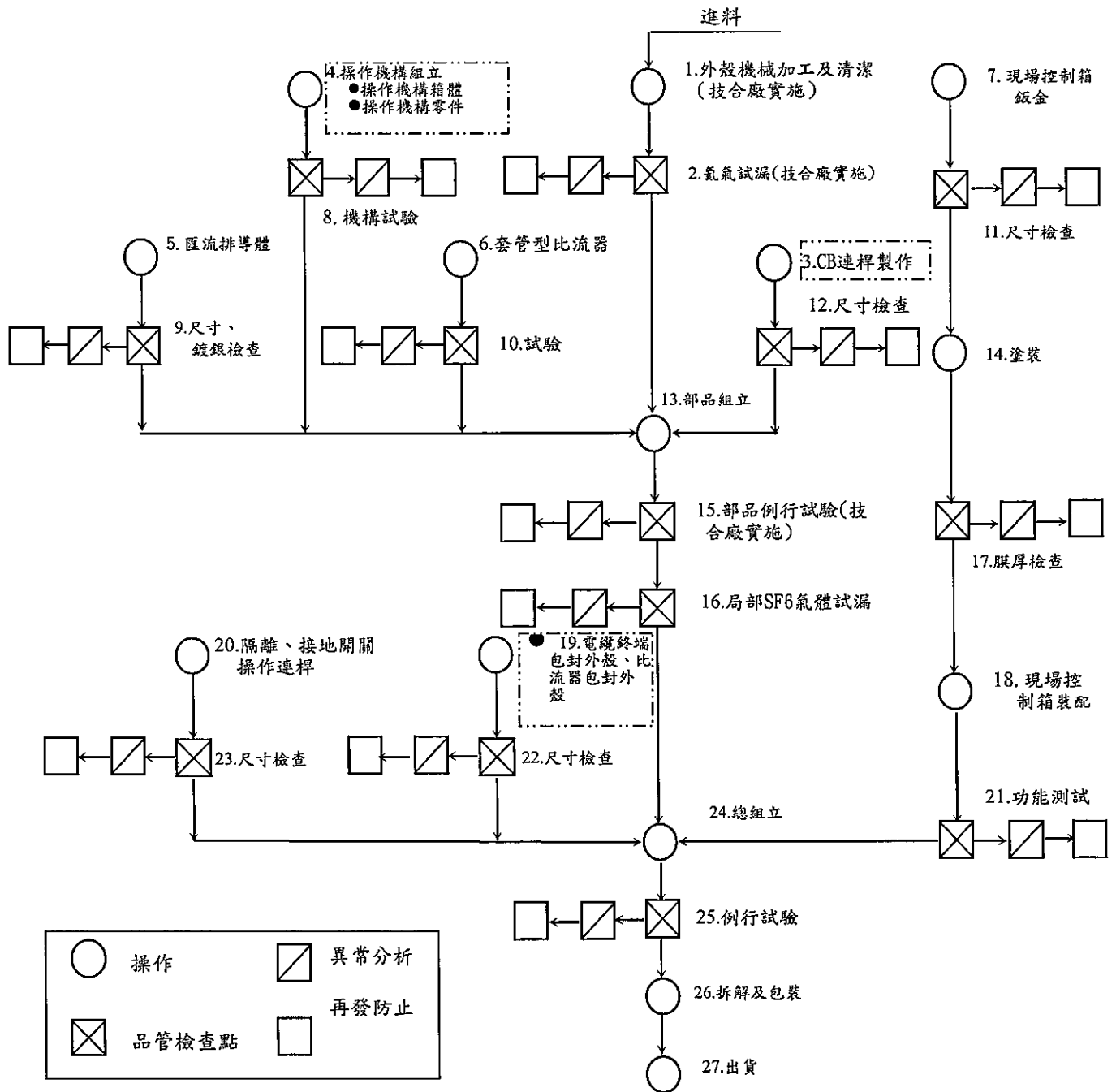
(2)配電變壓器製造流程圖：



(3)配電盤製造流程圖：



(4)SF6氣體絕緣開關設備品管作業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 要 原 料	用 途	供 應 來 源
矽 銅 片	製造變壓器心體	國內及歐洲等廠商
銅 線	製造變壓器心體	國內及韓國等廠商
絕 緣 油	變壓器絕緣	國內、美國、新加坡等廠商
開 關 箱	裝甲開關箱、各式開關	國內廠商
鐵材(外殼)	製造變壓器及配電盤外殼	國內廠商

以上各項原料一般均為買方市場，貨源、付款及交貨條件，本公司均可充份掌握。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進貨客戶：無。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 年				97 年				9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台電	1,728,997	28	非關係人	台電	2,511,736	31	非關係人	台電	225,233	22	非關係人
2	D 顧客	713,748	12	非關係人	D 顧客	-	-	非關係人	D 顧客	265,791	26	非關係人
	其他	3,702,836	60		其他	5,516,983	69		其他	544,270	52	
	銷貨淨額	6,145,581	100		銷貨淨額	8,028,719	100		銷貨淨額	1,035,294	100	

1. 台電較 97 年度減少，主要為按完工比認列之工程收入減少。
2. 98 年度及 99 年度第一季 D 顧客分別占銷貨淨額比率為 12%及 26%，主要為美國電力需求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產能-KVA
產量-KVA、具
產值-仟元

主要 產品	年度	98 年 度			97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變壓器(KVA)		18,491,000	11,743,000	2,577,476	18,491,000	13,730,650	4,736,778
配電盤(具)		2,600	75	281,368	2,600	68	464,344
配電器材(具)		7,380	2,741	112,303	7,380	6,011	166,151
其他		-	-	756,241	-	-	484,045
合計		18,491,000	11,743,000	2,577,476	18,491,000	13,730,650	4,736,778
		KVA 9,980 具	KVA 2,816 具	1,149,912	KVA 9,980 具	KVA 6,079 具	1,114,54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銷量-KVA、具
銷值-仟元

主要 產品	年度	98 年 度				97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變壓器(KVA)		3,123,893	1,368,200	8,109,876	3,145,296	4,790,370	1,998,549	8,098,751	3,789,112
配電盤(具)		75	312,830	-	-	66	566,924	-	-
配電器材(具)及其他		2,787	537,705	-	123,567	5,967	515,066	-	131,554
工程承包		-	657,983	-	-	-	1,027,514	-	-
合計		3,123,893	1,368,200	8,109,876	3,145,296	4,790,370	1,998,549	8,098,751	3,789,112
		KVA 2,862 具	1,508,518	KVA -具	123,567	KVA 6,033 具	2,109,504	KVA -具	131,554

註：其他係指出售上述商品以外之週邊產品其量不具意義。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97 年度	截至 99 年 05 月 10 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管理人員	181	192	178
	間接生產人員	153	161	150
	直接生產人員	292	337	278
	合 計	626	690	606
平 均 年 齡		37.46	36.21	37.7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99	8.04	9.4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19	0	0.19
	碩士	9.87	9.04	10.17
	大學	61.46	62.24	61.21
	高中	23.28	22.16	22.03
	高中以下	5.20	6.56	6.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本公司導入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OHSAS18000&TOSHMS職安衛管理系統要求，將環境與安全考量問題與企業經營合而為一，融入生產製程中，協助管理及製程技術改善，以提供全廠員工較佳及安全的工作環境、降低環境與工安風險、提昇生產效率、符合綠色產品、降低廢棄物產生、增加資源再利用、減少污染排放資源浪費，達到企業永續發展的目標。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而遭受處分之情事。
- (二)本公司一向秉持重視環境保護之經營理念，並配合政府執行各項環保措施，除設置專責人員外也都讓操作者參加專業的環保訓練並取得證照，實施專家制，由環保的管末處理進步至源頭改善。98年開始推行節能減碳活動，為綠色地球盡一份心力，成立供應廠商節能減碳擴散輔導體系，施行各項改善，並獲選為工業局節能減碳績優廠商。
- (三)本公司產品不屬於ROHS指令管制的設備與產品，僅在設備運轉後的少數維修零件受到ROHS限用物質的管制，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很小。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業務，使員工在經濟上、精神上均實質受惠。

(1)健全的福利制度

設有員工及子女獎學金、自強活動、自助福利金、慶生、節慶溫馨禮物、年終摸彩、聚餐及員工傷病慰問、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

(2)周詳的員工生活起居照顧

食方面：免費供應午餐。

衣方面：每年發放夏、冬季制服。

住方面：備有員工宿舍。

行方面：上、下班備有交通車。

育方面：塑造學習型組織文化，鼓勵員工個人在職進修及學費補助及多元的學習方案，舉凡推動讀書會購書閱讀、雜誌及電腦、語文等學習補助。

樂方面：推動社團及各項聯誼活動，透過多元化、多樣性的社團及聯誼活動，增進員工情感及培養員工興趣與終身學習，達到寓教於樂的生活學習目標。

2. 健全人才培育及教育訓練制度

- (1) 重視員工職涯發展與培育，制定有健全的人才培育及教育訓練作業程序；設立培育中心機制，推動各項專業核心技術及經營管理人才、國際化語文及碩博士等人才培訓制度。
- (2) 善用政府資源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人才培育方案，包括研發替代役、台德菁英計劃建教合作、重電產業聯合訓練計畫等培訓計畫與推行。
- (3) 重視專家及證照制，實施各類職能訓練及專業技能檢定。
- (4) 本年度員工訓練共支出 2,447 仟元。

3. 退休制度

- (1) 本公司訂有完善退休制度，每月為適用退休舊制員工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入臺灣銀行運用生息，退休準備金係依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四・八五提撥。
- (2) 本公司依法每月為適用退休新制員工提繳投保薪資百分之六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內。

4. 勞資協商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勞資會議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各項勞資溝通事項，凝聚共識，促進顧客、員工、公司、股東及社會大眾之最大利益。

(2) 電子意見及走動管理

維護管理員工意見箱及定期訪談員工，主動發掘並解決問題。

(3) 定期實施員工滿意度調查

統計、分析滿意度調查資料，作為檢討、改善依據，以提升員工滿意度。

(4) 勞資關係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極為融洽，自民國五十八年公司成立以來，從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更無因勞資問題造成公司損失之情事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勞資糾紛狀況：無。

2. 已發生損失金額：無。

3. 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無。

4. 公司因應措施：

和諧的勞資關係為企業發展的基石，本公司勞資關係歷年來均處於和諧、穩定、共榮之關係。公司除致力於提昇員工待遇、福利及改善工作環境外，經由勞資會議、訪談或問卷調查瞭解員工之各項困難及需求，均能給予適當的回饋與處理，並獲得各級主管之重視及協助解決。

六、重要契約

技術合作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主要內容	契約起迄日期	限制條款
技術合作	日商 AE Power	電力變壓器 1. 六氟化硫氣體絕緣式：12~69kV 及 3~30MVA 2. 六氟化硫氣體絕緣式：12~161kV、31~100MVA 3. 油浸式：346~400kV 及 32~300MVA 4. 油浸式：345kV 及 550~650MVA 5. 油浸式：345kV 及 651~1000MVA 6. 油浸式：345kV 1001~1300Kv 7. 油浸式：346~400kV 及 301~400MVA	98.1.13 起 103.1.12 止	1. 本合約有效期限內，技術人同意華城在中華民國內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技合產品，另於合約有效期限內，華城技合產品於外銷前，須事先獲得技術人之書面同意，並按個案式處理。 2. 不被授權使用技術人之商標及商業名稱。 3. 在合約有效期限內及其後之 10 年中，技術人所提供之技術資料，不得向第三者公開。 4. 在合約有效期限或合約終止後，華城不得在任何國家依此技術資料申請專利。 5. 若任一方不履行其責任及義務，破產、停止營業或營業有重大變更，由於合併、併購、兼併或其它因素致股權產生相當程序之改變，或者第三者取得某一方之控制權，或某一方遵循其政府命令終止時，得於合約期滿日前終止合約。 6. 若係因華城方面的原因引起合約提前終止，華城需歸還技術人所有的技術資料。 7. 未獲技術人書面同意之轉讓均屬無效。
技術合作	德商 ABB 公司 Calor Emag GmbH	瓦斯絕緣配電盤： 24(含)KV 以下	91.09.23 起 100.06.30 止	1. 製造限於台灣，銷售對象限於台灣電力公司，其他市場須依協調並取得同意。 2. 合作者須向技術者採購斷路器等主要元件。 3. 合作者不向不相關第三者洩漏任何從技術者所獲得資料。 4. 合作者不得將技術者提供之技術資料提供給第三者，除非該資料已經公開且經由雙方書面確認。 5. 合約之產品或零件就專利權和其他工業權利的註冊和分配，須事先經技術者同意。
技術合作	日商明電舍	並聯式：161KV 80MVA 及 33KV 40MVA	96.07.10 起 101.07.9 止	1. 本合約有效期限內，技術人同意華城在中華民國內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技合產品，另於合約有效期限內，華城技合產品於外銷前，須事先獲得技術人之書面同意，並按個案方式處理。

契約性質	當事人	主要內容	契約起迄日期	限制條款
				2. 不被授權使用技術人之商標及商業名稱。 3. 在合約有效期限內及其後之10年中，技術人所提供之技術資料，不得向第三者公開。 4. 在合約有效期限或合約終止後，華城不得在任何國家依此技術資料申請專利。 5. 若任一方不履行其責任及義務，破產、停止營業或營業有重大變更，由於合併、併購、兼併或其它因素致股權產生相當程序之改變，或者第三者取得某一方之控制權，或某一方遵循其政府命令終止時，得於合約期滿日前終止合約。 6. 若係因華城方面的原因引起合約提前終止，華城需歸還技術人所有的技術資料。 7. 未獲技術人書面同意之轉讓均屬無效。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與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一)					截至 99 年 03 月 31 日 (註三)
		98	97	96	95	94	
流動資產		3,646,602	5,056,287	4,483,967	4,485,293	3,119,011	3,738,105
基金及投資		292,681	197,751	179,130	202,821	293,232	300,110
固定資產淨額(註二)		1,432,343	1,453,737	1,446,771	1,487,193	1,536,803	1,426,937
無形資產		2,074	4,150	6,226	8,320	10,378	2,704
其他資產		46,633	72,315	77,402	88,073	93,842	41,813
資產總額		5,420,333	6,784,240	6,193,496	6,271,700	5,053,266	5,509,039
流 動 分 配 前		2,060,257	3,241,828	3,047,310	3,581,088	2,664,842	2,050,239
負 債 分 配 後		(註四)	3,501,265	3,513,150	3,874,584	2,742,198	(註四)
長期負債		-	333,333	216,667	156,667	40,000	1,909
其他負債		136,879	147,305	146,444	134,697	166,595	138,990
負 債 分 配 前		2,197,136	3,722,466	3,410,421	3,872,452	2,871,437	2,191,138
總 額 分 配 後		(註四)	3,981,903	3,876,261	4,165,948	2,948,793	(註四)
股本		2,486,271	2,161,975	2,059,024	2,059,024	2,059,024	2,486,271
資 本 公 積		27,138	27,138	27,138	4,946	3,525	27,138
保 留 分 配 前		672,238	832,066	696,214	329,895	186,050	768,092
盈 餘 分 配 後		(註四)	248,333	127,423	36,399	108,694	(註四)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0,720	(3,361)	23,813	(25,374)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2	6,567	(2,143)	(4,176)	(4,257)	(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29,558)	(42,718)	(59,823)	(58,659)	(63,640)	(29,558)
未實現重估增值		66,026	66,026	66,026	66,026	66,026	66,026
股 東 權 益 分 配 前		3,223,197	3,061,774	2,783,075	2,399,248	2,181,829	3,317,901
總 額 分 配 後		(註四)	2,802,337	2,317,235	2,105,752	2,104,473	(註四)

註一：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除 94 年第一季已辦理土地重估增值及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土地增值稅其金額分別為 26,386 仟元及 21,886 仟元外，上列年度均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註三：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四：98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99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尚待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一)					截至 99 年 03 月 31 日 (註二)
	98	97	96	95	94	
營業收入	6,145,581	8,028,719	6,377,325	5,093,099	4,192,380	1,035,294
營業毛利	1,213,828	1,781,086	1,385,748	809,767	495,982	266,125
營業利益	425,400	869,939	819,738	378,180	152,286	112,04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9,395	102,439	80,679	95,037	66,355	16,05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6,344	76,275	82,932	192,665	61,535	12,444
稅前利益	518,451	896,103	817,485	280,552	157,106	115,651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前淨利	423,905	704,643	659,815	221,413	136,678	95,854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計影響數	-	-	-	(212)	-	-
本期損益	423,905	704,643	659,815	221,201	136,678	95,854
每股盈餘 (註三)	1.70	3.26	3.21	1.09	0.67	0.39
每股盈餘 (註四)	1.70	2.83	3.06	1.04	0.63	0.39

註一：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99 年度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三：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四：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九十八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會計師 李東峰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七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會計師 郭政弘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六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會計師 郭政弘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九十五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會計師 李東峰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四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會計師 李東峰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40.54	54.87	55.06	61.74	56.82	39.77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25.03	233.54	207.34	171.86	144.57	232.6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7.00	155.97	147.15	125.23	117.04	182.33
	速動比率		77.70	71.09	65.37	41.39	46.12	76.28
	利息保障倍數		32.78	15.70	16.40	10.50	7.68	181.4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4	3.92	3.90	3.98	3.84	2.80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09	93	94	92	95	130
	存貨週轉率（次）		2.26	2.55	1.97	1.66	2.44	1.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9	6.24	4.97	3.73	3.66	3.40
	平均售貨日數		162	143	186	220	149	21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29	5.52	4.41	3.42	2.73	2.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1.18	1.03	0.81	0.83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15	11.56	11.23	4.30	3.31	7.0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49	24.11	25.46	9.66	6.47	11.72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7.11	40.24	39.81	18.37	7.40	18.03
		稅前純益	20.85	41.45	39.70	13.63	7.63	18.61
	純益率（%）		6.90	8.78	10.35	4.34	3.26	9.26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一）		1.70	3.26	3.21	1.09	0.67	0.39
		（註二）	1.70	2.83	3.06	1.04	0.63	0.39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79.54	9.62	18.03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44	30.70	49.51	29.25	34.97	113.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18	-	7.21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4	1.98	1.88	2.61	3.04	2.49
	財務槓桿度		1.04	1.08	1.07	1.08	1.18	1.01

1.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主要因為 98 年度營收及純益較 97 年度分別減少 23.46% 及 39.84% 所致。

2. 資金需求減少使負債比下降，相對支付利息較去年同期減少 73.24% 造成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變動達 20% 主要係應收帳款、存貨及在建工程等減少使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達20%以上主要原因為98年度營收及純益較97年度分別減少23.46%及39.84%所致。
- 資金需求減少使負債比下降，相對支付利息較去年同期減少73.24%造成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變動達20%主要係應收帳款、存貨及在建工程等減少使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一：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二：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之議案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會計師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翁 仁 培



黃 文 郁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張敬人



李東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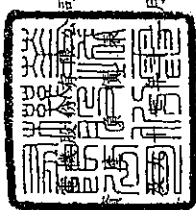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五 日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1100	現金(附註四)	\$ 63,547	1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十三)	\$ 6,355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7,993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及二十三)	-	-
1340	應收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	5,925	2120	應付票據	-	-
1120	應收票據	29,636	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二)	714,816	13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八年8,480千元及九十七年41,684千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1,449,878	27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36,141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六及二十三)	15,293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十二)	195,398	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1,511,944	28	2220	應付工程款(附註十六)	313,508	6
1240	在建工程—減備抵工程款後之淨額(附註二、八及十六)	443,577	8	2264	預收貨款	698,832	12
1260	預付款項	90,215	2	2272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之淨額(附註二、八及十六)	109,987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7,537	-	2298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	63,333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二)	26,982	-	23XX	其他流動負債	25,22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46,602	6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60,257	38
1421	長期投資	192,388	3	2400	長期負債	-	-
1430	按權益法之長期聯營投資(附註二及九)	-	-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	333,333	5
147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893	-	2510	各項準備	34,528	1
1480	遞延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	-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十一)	-	-
14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99,400	2		其他負債	100,558	2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92,681	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1,293	-
				2820	存入保證金	7,338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2,277	2
				2XXX	負債合計	2,197,136	41
1501	土地	573,113	11		股東權益	-	-
15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638,012	12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75,000仟股；發行：九十八年288,627仟股、九十七年216,197仟股	2,486,271	46
1531	機器設備	939,969	17		資本公積	-	-
1681	其他設備	74,493	1	3210	股票溢價	3,525	-
15X1	成本合計	2,225,587	4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3,613	-
15X8	土地重估增值	130,248	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27,138	-
15X9	成本及重估增值	2,355,835	44		保留盈餘	-	-
15X9	減：累計折舊	977,963	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2,234	3
		1,428,372	27	3350	未分配盈餘	500,004	9
1672	預付設備款	3,971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72,238	1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32,343	2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七)	2,074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2	-
		-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9,558)	-
1860	其他資產	12,05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0,720	-
1888	其他(附註二)	34,579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66,02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6,633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7,550	1
1XXX	資產總計	\$ 5,420,333	1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223,197	5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420,3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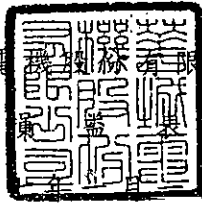
董事長：許忠明

經理人：許耕楨



會計主管：許旭蘭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二)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5,488,565	89	\$ 7,001,380	87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67	-	17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487,598	89	7,001,205	87					
4520	工程收入	657,983	11	1,027,514	13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6,145,581	100	8,028,71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七、二十一及二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4,030,944	65	5,252,919	66					
5520	工程成本	900,809	15	994,714	1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931,753	80	6,247,633	78					
5910	營業毛利	1,213,828	20	1,781,086	22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一、二十二及二十四)										
6100	行銷費用	605,197	10	704,050	8					
6200	管理費用	113,566	2	142,440	2					
6300	研究費用	69,665	1	64,65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88,428	13	911,147	11					
6900	營業利益	425,400	7	869,939	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附註二及九)	77,492	1	18,144	-					
7160	兌換淨益	-	-	47,013	1					
7170	賠償收入	5,707	-	9,956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二十二)	990	-	2,382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2,719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附註二及五)	\$	23,916	-	\$	-	-	-	-	-	-
7480	其他 (附註二十二)		28,571	1		24,944		-		-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9,395	2		102,439		1		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6,315	-		60,963		1		1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115	-		632		-		-	-
7560	兌換淨損		16,564	1		-		-		-	-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 (附註二及五)		-	-		9,863		-		-	-
7880	其他		13,350	-		4,817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6,344	1		76,275		1		1	1
7900	稅前利益		518,451	8		896,103		11		11	11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八)		94,546	1		191,460		2		2	2
9600	純益 (附註三)	\$	423,905	7	\$	704,643		9		9	9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三及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9	\$	1.70	\$	3.60	\$	2.83	\$	2.8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07	\$	1.69	\$	3.57	\$	2.81	\$	2.8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忠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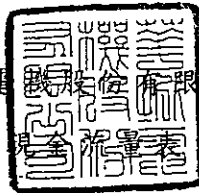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邦福



會計主管：邱旭蘭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423,905	\$ 704,643
折舊及攤銷	89,021	97,799
金融資產評價淨益	(8,886)	(7,680)
清算損失(利益)	(12)	800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2,719)	10,336
存貨報廢損失	462	2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741	(1,87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77,492)	(18,144)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115	632
提列退休金負債	10,355	13,971
遞延所得稅	20,772	24,026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3,126)	4,690
應收票據	(23,652)	120,220
應收帳款	702,500	(422,7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1	18,633
存貨	530,975	(15,917)
在建工程	111,400	(219,174)
預付款項	47,660	(38,164)
其他流動資產	16,947	(17,453)
應付票據	(1,212)	1,212
應付帳款	(128,946)	193,738
應付所得稅	(61,926)	(18,414)
應付費用	(113,391)	85,688
應付工程款	(43,643)	(2,256)
預收貨款	36,975	10,298
預收工程款	89,721	(201,495)
其他流動負債	17,003	(11,6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38,638</u>	<u>311,9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46,8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7,680	3,12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長期投資清算匯回股款	\$ 2,400	\$ 32,856
購置固定資產	(37,633)	(72,77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53	1,849
其他資產增加	(15,811)	(22,5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111)	(104,32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812,861)	84,14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58)	99,958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396,666)	69,999
發放現金股利	(259,437)	(411,805)
發放員工紅利	-	(45,503)
發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8,53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545)	6,0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74,467)	(205,664)
現金淨增加	21,060	1,915
年初現金餘額	42,487	40,572
年底現金餘額	\$ 63,547	\$ 42,48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26,068	\$ 56,840
支付所得稅	\$ 135,700	\$ 185,84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9,734	\$ 15,093
其他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122	\$ -
被投資公司清算分配股票轉列長期投資	\$ 29,400	\$ -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 -	\$ 63,333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 -	\$ 29,71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忠明



經理人：許邦福



會計主管：邱旭蘭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八年八月，主要經營變壓器、配電盤、高低壓開關及變電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工程承攬。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六年四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626 人及 69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長期工程合約損失、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但本公司從事於電氣設備工程之承攬，其營業週期均長於一年，因是與工程承攬相關之資產與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式估計公平價值。

銷貨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帳齡及可收現性估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客戶信用評等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

承攬電氣設備之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投入成本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

完工比例法係依年底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當年度工程利益；但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年底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則作為當年度工程損失。當工程合約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之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損失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係按實際成本加按完工比例法認列之工程利益計價；如有估計工程損失，則該項損失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工程合約分期收取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俟工程完工後與相關之在建工程沖轉。

每項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未實現損益應予全部遞延；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則未實現損益應按年底持股比例予以遞延，俟實現時，始予認列為損益；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不論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皆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遞延，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及帳面價值。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之減項。

出售時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建築及設備，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

固定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列重估資產之增值金額及將土地增值稅準備列入長期負債外，淨額則貸記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之成本、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等非流動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固定資產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現金解約價值

投保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之員工增值分紅養老壽險，其支付之保險費中，屬儲蓄性質之現金解約價值列記其他資產。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中。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年度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避險會計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屬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年度損益。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年度損失。

本公司從事之避險活動著重於現金流量避險，用以規避匯率風險。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純益減少 6,355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3 元。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科目有關之營業外淨利益 25,931 仟元至銷貨成本減項。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純益減少 47,35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9 元。

四、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 用 金	\$ 740	\$ 7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62,807	38,907
定期存款	-	2,800
	<u>\$ 63,547</u>	<u>\$ 42,487</u>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洲—雪梨（九十八年 909 仟澳 幣，九十七年 817 仟澳幣）	\$ 26,122	\$ 18,988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8,886	\$ 7,680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893	1,755
	\$ 7,993	\$ 5,925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尚未到期之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所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九十八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9.07.19-100.05.27	NTD	73,216/	EUR	1,58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士法郎	99.08.10-100.05.31	NTD	38,552/	CHF	1,371							
賣出遠期外匯	澳幣兌新台幣	99.05.31-99.06.30	AUD	3,712/	NTD	104,54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1.11-99.05.17	USD	20,452/	NTD	660,322							
九十七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8.01.02-99.03.31	NTD	460,462/	EUR	10,30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典幣	98.03.17	NTD	6,237/	SEK	1,54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士法郎	98.03.27-100.04.21	NTD	16,790/	CHF	6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8.01.05-98.04.03	USD	23,964/	NTD	782,596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23,916 仟元及 (9,863) 仟元。

六、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被	避	險	項	目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採購承諾合約—矽鋼片等					\$ 7,594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3,227
					\$ 4,367

於九十七年底，尚未到期之規避外幣承諾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九十七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士法郎	98.05.15-100.05.31	NTD	63,840/	CHF	2,304							

九十七年底因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為 10,720 仟元。

七、存貨－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163,230	\$ 529,703
在製品	935,188	824,186
原料	413,526	704,967
	<u>\$1,511,944</u>	<u>\$2,058,856</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8,756 仟元及 3,015 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及部分工程成本分別為 4,069,202 仟元及 5,528,470 仟元。九十八年度之營業成本係包括存貨報廢損失 462 仟元、失敗重工之異常製造成本 8,087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5,741 仟元及下腳收入 12,391 仟元；九十七年度之營業成本係包括存貨報廢損失 242 仟元，暨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874 仟元及下腳收入 24,299 仟元。

八、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之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 計		完 工 比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帳 列 在 建 工 程	帳 列 預 收	在 建 工 程 淨 額
工 程 名 稱	工 年 度	工 程 總 價	工 程 總 成 本	例 (%)	程 利 益 (損 失)	帳 列 在 建 工 程	工 程 款	在 建 工 程 淨 額
TK08001	99	\$ 138,800	\$ 122,057	97.49	\$ 16,323	\$ 135,317	\$ 76,040	\$ 59,277
TK94002	99	575,557	550,548	99.99	25,006	575,499	557,674	17,825
TK95001	99	454,300	458,536	99.90	(4,236)	453,846	443,498	10,348
TK94001	99	854,670	1,091,705	90.02	(237,035)	769,374	594,933	174,441
TK95003	100	466,736	503,899	96.55	(37,163)	450,634	386,943	63,691
TK95004	100	535,593	549,177	99.60	(13,584)	533,450	497,170	36,280
TK93003	99	402,766	388,317	96.20	13,900	387,461	344,686	42,775
TK08002	100	561,905	505,455	26.93	15,202	151,321	112,381	38,940
		<u>\$3,990,327</u>	<u>\$4,169,694</u>		<u>(\$ 221,587)</u>	<u>\$3,456,902</u>	<u>\$3,013,325</u>	<u>\$ 443,577</u>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 計		完 工 比 例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帳 列 在 建 工 程	帳 列 預 收	在 建 工 程 淨 額
工 程 名 稱	工 年 度	工 程 總 價	工 程 總 成 本	(%)	程 利 益 (損 失)	帳 列 在 建 工 程	工 程 款	在 建 工 程 淨 額
TK93003	98	\$ 402,766	\$ 388,317	96.20	\$ 13,900	\$ 387,461	\$ 344,686	\$ 42,775
TK94001	99	867,130	905,899	76.95	(38,769)	667,257	477,520	189,737
TK94002	98	575,557	549,851	99.99	25,703	575,499	557,674	17,825
TK95001	98	454,300	456,291	99.90	(1,991)	453,846	443,498	10,348
TK95003	98	465,620	453,081	66.80	8,376	311,034	136,000	175,034
TK95004	98	524,000	505,228	85.45	16,041	447,758	328,500	119,258
TK08002	100	561,905	521,461	-	-	-	-	-
		<u>\$ 3,851,278</u>	<u>\$ 3,780,128</u>		<u>\$ 23,260</u>	<u>\$ 2,842,855</u>	<u>\$ 2,287,878</u>	<u>\$ 554,977</u>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未上市(櫃)公司			
動能國際公司	\$192,388 100.00	\$116,112 100.00	
華城蘭吉爾公司	- -	6,657 49.00	
	<u>\$192,388</u>	<u>\$122,769</u>	

為簡化集團組織架構，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城蘭吉爾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清算，九十八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清算完結。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本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國內興櫃普通股				
台灣高鐵公司	\$ 99,400	0.15	\$ 70,000	0.12
國內未上市及上櫃普通股				
亞太電信公司(原亞太 固網寬頻公司)	-	0.08	-	0.08
	<u>\$ 99,400</u>		<u>\$ 70,0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一、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1,060	\$187,681
機器設備	667,648	621,973
其他設備	<u>59,255</u>	<u>55,023</u>
	<u>\$927,963</u>	<u>\$864,677</u>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分別於七十二、七十八、八十二及九十四年度辦理土地重估。

十二、短期銀行借款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信用狀借款，年利率九十八年 1.14~2.91%，九十七年 1.53~ 7.40%；借款餘額九十八年包括 6,576 仟日圓、6 仟美元及 234 仟元瑞典幣，九十七年包括 85,674 仟日圓、11,552 仟美元、 3,002 仟元瑞典幣、8,105 仟歐元 及 140 仟瑞士法郎	\$ 3,527	\$792,216
信用借款，年利率九十八年 1.677%，九十七年 2.175%；借 款餘額九十八年係 93 仟加幣	<u>2,828</u> <u>\$ 6,355</u>	<u>27,000</u> <u>\$819,216</u>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係本公司發行由金融機構保證之商業本票，每筆票券期限均不超過一年，九十七年底年貼現率為 2%。

十四、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之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	估計工程總成本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	帳列在建工程	帳列預收工程款	預收工程款淨額
TK09001	100	\$ 617,905	\$ 588,913	7.20	\$ 2,087	\$ 44,489	\$ 154,476	\$ 109,987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	估計工程總成本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	帳列在建工程	帳列預收工程款	預收工程款淨額
TK08001	98	\$ 138,800	\$ 122,060	0.40	\$ 67	\$ 554	\$ 20,820	\$ 20,266

十五、長期銀行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年利率 2.77~3.44%，自九十五年四月十八日按季或每半年或到期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96,666

63,333

\$333,333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提前清償一〇一年二月到期之信用借款。

十六、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與工程承攬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69	\$ 218	\$ 487	\$ -	\$ 334	\$ 334
在建工程－淨額	\$ 304,666	\$ 138,911	\$ 443,577	\$ 365,240	\$ 189,737	\$ 554,977
負 債						
預收工程款－淨額	\$ -	\$ 109,987	\$ 109,987	\$ 20,266	\$ -	\$ 20,266
應付工程款	\$ 313,508	\$ -	\$ 313,508	\$ 357,151	\$ -	\$ 357,151

十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373 仟元及 13,17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及所獲得之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四點八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509 仟元及 25,229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9,058	\$ 10,065
利息成本	6,913	7,961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967)	(2,237)
攤銷數	7,505	9,440
	<u>\$ 21,509</u>	<u>\$ 25,22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0,351)	(\$ 45,626)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4,471)	(139,074)
累積給付義務	(184,822)	(184,70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4,073)	(97,982)
預計給付義務	(278,895)	(282,68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84,264	79,261
提撥狀況	(194,631)	(203,42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074	4,150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123,631	140,70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31,632)	(46,8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00,558)</u>	<u>(\$105,439)</u>
既得給付	<u>\$ 55,736</u>	<u>\$ 63,842</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50%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四) 退休金提撥數	<u>\$ 11,154</u>	<u>\$ 11,258</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6,690</u>	<u>\$ 11,830</u>
---------------	-----------------	------------------

十八、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	\$129,603	\$224,01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4,519)	(29,240)
其 他	(1,682)	789
暫時性差異	(15,874)	(24,026)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22,298)	(13,7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2,504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75,230	160,251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10	7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5,874	24,026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 響數	4,89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466)	7,104
	<u>\$ 94,546</u>	<u>\$191,460</u>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年初餘額	\$ 98,067	\$116,481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75,230	157,747
當年度支付稅額	(135,700)	(185,84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466)	7,1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2,504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10	79
年底餘額	<u>\$ 36,141</u>	<u>\$ 98,067</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未實現工程損失	\$ 4,413	\$ 2,235
呆帳超限遞延	2,287	7,7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751	754
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863	(1,412)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777)	(1,920)
	<u>\$ 7,537</u>	<u>\$ 7,444</u>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 流 動		
退休金超限遞延	\$ 14,154	\$ 15,10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960	12,45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益)	(12,060)	5,365
	<u>\$ 12,054</u>	<u>\$ 32,919</u>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已抵減金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035	\$ 1,035	一〇二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20,385	20,385	一〇二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878	878	一〇二年度
		<u>\$ 22,298</u>	<u>\$ 22,298</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7,943</u>	<u>\$ 84,214</u>

九十八年度預計及九十七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1.59%及24.7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九十七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九十一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4.03.31-99.03.30

本公司以九十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生產配電盤製造、變壓器製造、電力用電電容器製造、開關製造、鐵心製造及線圈製造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適用製造業及其相關服務業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已於九十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取得完工證明核准函。

十九、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儘先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截至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率分派之：

1.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點五。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3.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點五。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考量本公司之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劃後，本公司股利發放以股票及現金並行，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當年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2,967 仟元及 51,60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計金額分別為 6,181 仟元及 9,675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 8% 及 1.5%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換算調整數及子公司在年底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及九十七年四月一日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0,464	\$ 65,982		
現金股利	259,437	411,805	\$ 1.2	\$ 2.0
股票股利	324,296	102,951	1.5	0.5
員工紅利－現金	-	45,503		
董監事酬勞	-	8,532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決議，以股票股利 102,951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且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七年十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業已於九十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決議，以股票股利 324,296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且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九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業已於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

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51,601 仟元及 9,675 仟元。員工紅利全數為現金紅利 51,601 仟元。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09</u>	<u>\$ 1.70</u>		<u>\$ 3.60</u>	<u>\$ 2.83</u>	
稀釋每股盈餘	<u>\$ 2.07</u>	<u>\$ 1.69</u>		<u>\$ 3.57</u>	<u>\$ 2.81</u>	
(一)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純益	\$ 518,451	\$ 423,905	248,627	<u>\$ 2.09</u>	<u>\$ 1.7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92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8,451</u>	<u>\$ 423,905</u>	<u>250,551</u>	<u>\$ 2.07</u>	<u>\$ 1.69</u>	
<u>九十七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純益	\$ 896,103	\$ 704,643	248,627	<u>\$ 3.60</u>	<u>\$ 2.8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11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96,103</u>	<u>\$ 704,643</u>	<u>250,745</u>	<u>\$ 3.57</u>	<u>\$ 2.81</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 (九六) 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

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26 元及 3.23 元減少為 2.83 元及 2.81 元。

二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16,714	\$ 190,670	\$ 507,384		
勞健保費用	23,117	9,183	32,300		
退休金費用	24,147	10,736	34,883		
其他用人費用	<u>18,743</u>	<u>5,329</u>	<u>24,072</u>		
小計	382,721	215,918	598,639		
折舊費用	61,965	6,550	68,515		
攤銷費用	<u>18,511</u>	<u>1,995</u>	<u>20,506</u>		
	<u>\$ 463,197</u>	<u>\$ 224,463</u>	<u>\$ 687,660</u>		

	九	十	七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54,575	\$ 213,573	\$ 568,148		
勞健保費用	22,104	8,389	30,493		
退休金費用	27,140	11,268	38,408		
其他用人費用	<u>25,047</u>	<u>6,728</u>	<u>31,775</u>		
小計	428,866	239,958	668,824		
折舊費用	66,003	12,416	78,419		
攤銷費用	<u>15,944</u>	<u>3,436</u>	<u>19,380</u>		
	<u>\$ 510,813</u>	<u>\$ 255,810</u>	<u>\$ 766,623</u>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城蘭吉爾股份有限公司（華城蘭吉爾）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一月完成清算程序）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武漢華城）	孫 公 司
華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承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食品）	董事長相同
萬燕有限公司（萬燕）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具有二親等內關係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估 各 該	九 十 七 年	估 各 該
	金 額	科 目 %	金 額	科 目 %
銷貨收入				
武漢華城	\$ -	-	\$ 507	-
萬 燕	-	-	116	-
台灣大食品	-	-	105	-
	<u>\$ -</u>	<u>-</u>	<u>\$ 728</u>	<u>-</u>
進 貨				
萬 燕	\$ 22,334	-	\$ 61,450	1
武漢華城	-	-	53,520	1
	<u>\$ 22,334</u>	<u>-</u>	<u>\$114,970</u>	<u>2</u>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華承投資	<u>\$ 86</u>	<u>3</u>	<u>\$ 97</u>	<u>3</u>
製造費用—什項購置				
華城蘭吉爾	<u>\$ 117</u>	<u>1</u>	<u>\$ -</u>	<u>-</u>
營業費用—租金費用				
華承投資	<u>\$ 86</u>	<u>2</u>	<u>\$ 74</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				
華城蘭吉爾	\$ 933	94	\$ 1,767	74
華承投資	57	6	57	2
	<u>\$ 990</u>	<u>100</u>	<u>\$ 1,824</u>	<u>7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手續費收入（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其他）				
武漢華城	<u>\$ 1,834</u>	<u>1</u>	<u>\$ 2,055</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服務收入（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其他）				
華城蘭吉爾	<u>\$ 51</u>	<u>-</u>	<u>\$ -</u>	<u>-</u>
年 底				
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武漢華城	\$ -	-	\$ 6,010	8
華城蘭吉爾	-	-	443	-
	<u>\$ -</u>	<u>-</u>	<u>\$ 6,453</u>	<u>8</u>
應付帳款				
萬 燕	<u>\$ 3,230</u>	<u>-</u>	<u>\$ 24,162</u>	<u>3</u>
應付費用				
華承投資	<u>\$ 15</u>	<u>-</u>	<u>\$ 15</u>	<u>-</u>

本公司與武漢華城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係提供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及應退回之溢付貨款；與華城蘭吉爾公司之其他應收款為應收租金及代墊費用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收取或支付。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交易價格及貨款收付條件，皆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開立票據為各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武漢華城	\$225,232	\$195,935
華城蘭吉爾	-	26,460
	<u>\$225,232</u>	<u>\$222,395</u>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薪 資	\$ 33,366	\$ 36,789
獎 金	3,746	5,971
紅 利	1,943	3,215
	<u>\$ 39,055</u>	<u>\$ 45,975</u>

二 三、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銷貨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1,092,675	\$ 1,067,697
存出保證金(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002	9,987
質押定存單(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04	5,063
	<u>\$ 1,107,481</u>	<u>\$ 1,082,747</u>

二 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二十二所列示者外，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計 1,667 仟美元、302,642 仟日圓、954 仟歐元、66 仟瑞典幣及 205 仟瑞士法郎。
- (二) 已開立票據計 3,433,613 仟元，作為銀行融資、各被投資公司背書及銷貨履約之保證。
- (三) 履約保證已動用之融資額度為 2,357,930 仟元。
- (四) 與日商日立製作所簽訂技術合作合約，該合約自九十五年一月起生效，至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期滿。依照合約同意本公司在中華民國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技合產品，惟本公司技合產品於外銷前，須事先獲得日商日立製作所之書面同意。本公司應支付 50,000 仟日圓以取得該

技術合作，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已全數支付；另分別依產銷技合產品，按銷售淨額之 2-4% 支付技酬金。九十八年度因未實際發生該技合產品銷售，故未產生權利金支付；九十七年度依銷售淨額支付之技酬金為 2,116 仟元。

(五) 與德商 ABB 公司簽訂技術合作合約，該合約自九十一年九月起生效，至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期滿。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止雙方持續維持合作關係，並著手研擬展延合作合約。依照合約本公司在中華民國製造及僅可銷售該技合產品予台灣電力公司，該權利金之支付係依據產銷技合產品支付不同比率之權利金。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因未實際發生該技合產品銷售，故未產生權利金支付。

(六) 與日商明電舍簽訂技術合作合約，該合約自九十一年七月起生效，至九十六年七月期滿，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止，雙方持續維持合作關係，且預計展延合作合約至一〇一年七月。依照合約同意本公司在中華民國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技合產品，惟本公司技合產品於外銷前，須事先獲得日商明電舍之書面同意。本公司應支付 32,000 仟日圓以取得該技術合作，截至九十八年底止，已全數支付；九十四年起依產銷技合產品，按銷售淨額之 3% 支付技酬金。九十七年度因未實際發生該技合產品銷售，故未產生權利金支付。九十八年度依銷售淨額支付之技酬金為 2,274 仟元。

二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7,993	\$ 7,993	\$ 5,925	\$ 5,92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一流動	-	-	4,367	4,3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893	893	1,755	1,75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	-	3,227	3,22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99,400	-	70,000	-
存出保證金（包含於其他資產一其他）	1,671	1,671	3,636	3,636
負 債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	396,666	396,666
存入保證金	1,793	1,793	7,338	7,338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5.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十二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7,993	\$ 5,92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	4,3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3	1,75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非流動	-	3,227

(四) 本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15,030 仟元及 (17,543) 仟元。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8,886 仟元及 7,680 仟元。

(五)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804 仟元及 7,863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9,200 仟元及 15,537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6,355 仟元及 1,215,882 仟元；九十七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99,958 仟元。

(六) 本公司九十七年底因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為 10,720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其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除此之外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其敏感度分析如下：

幣別	情 況	公 平 價 值 增 加 (減 少)
美 元	升值一分	(\$ 205)
歐 元	升值一分	16
瑞士法郎	升值一分	14
澳 幣	升值一分	(37)
		(\$ 212)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法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不預期於短期內處分該等投資，且本公司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一〇〇年五月底前產生 1,587 仟歐元、1,371 仟瑞士法郎暨 764,866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 20,452 仟美元、3,712 仟澳幣暨 111,768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量增加 64 仟元。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十二及附表一至四。

二七、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產業別之財務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尚未設立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美 洲	\$ 2,934,703	\$ 2,692,184
亞 洲	199,933	658,884
澳 洲	104,053	549,410
非 洲	30,086	20,188
歐 洲	88	-
	<u>\$ 3,268,863</u>	<u>\$ 3,920,666</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台灣電力公司	<u>\$ 1,728,997</u>	<u>28</u>	<u>\$ 2,511,736</u>	<u>31</u>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八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公司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關係	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註二)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孫公司	\$ 644,639 644,639	\$ 230,405 26,460	\$ 225,232 -	\$ -	6.99 -	\$ 1,611,599 1,611,599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即 $\$3,223,197 \times 20\% = \$644,639$ 。

註二：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即 $\$3,223,197 \times 50\% = \$1,611,599$ 。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度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底備註
華城電機公司	股票 動能國際公司 台灣高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0 10,000	\$ 192,388 99,400	100.00 0.15	\$ 192,388 -	(註一) (註二)
動能國際公司	股票 亞太電信公司(原亞太固網寬頻公司) 華城電機(武漢)公司	— 孫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0 -	- 6,014 仟美元	0.08 100.00	- 6,014 仟美元	(註二)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失 (註一)	註
華城電機公司	動能國際公司	Level2, Lotemay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進出口貿易、控股 買賣不動產、代 理等業務	\$ 126,528	3,800	100.00	\$ 192,388	\$ 81,761	子 公 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 路 10-1 號	電度表之製造、銷 售及出口	-	-	-	-	(4,269)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 司(註二)
動能國際公司	華城電機(武漢) 公司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西 湖區革新大道南五支 溝西	變壓器、電容器、 配電盤及配電器 材料製造業	6,000 仟美元	-	100.00	6,014 仟美元	2,475 仟美元	孫 公 司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於九十八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九十八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已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清算完結。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 自 累 計 台 灣 投 資 金 額	初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回 收	年 自 累 計 台 灣 投 資 金 額	底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比例	本 年 度 認 列 資 本 利 益 (註)	年 底 面 值	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華城電機(武漢) 公司	變壓器、電容器、配 電盤及配電器材 製造業。	\$ 191,940 (6,0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191,940 (6,000 仟美元)	\$ -	-	\$ - (6,000 仟美元)	\$ 191,940 (6,000 仟美元)	100%	\$ 81,761 (2,475 仟美元)	\$ 192,388 (6,014 仟美元)	\$ -

年底 赴 陸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審 查 額	會 審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註：係按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發證會計師查核發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部門別財務資訊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附表五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機電部門	統包部門	統包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機電部門	統包部門	統包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5,518,398	\$ 627,183	\$ -	\$ -	\$6,145,581	\$7,161,148	\$ 867,571	\$ -	\$ -	\$8,028,719
來自公司以內之收入	-	113,680	(113,680)	-	-	-	271,258	(271,258)	-	-
收入合計	\$5,518,398	\$ 740,863	(\$ 113,680)	-	\$6,145,581	\$7,161,148	\$1,138,829	(\$ 271,258)	-	\$8,028,719
部門(損)益(註一)	\$ 758,341	(\$ 219,375)	\$ -	-	\$ 538,966	\$ 987,592	\$ 24,787	\$ -	-	\$1,012,379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77,492					18,144
利息收入					1,534					3,104
其他營業外收入					60,369					81,191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143,595)					(157,752)
利息費用					(16,315)					(60,963)
稅前利益					\$ 518,451					\$ 896,103
可辨認資產(註二)					\$4,893,341					\$6,295,546
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92,388					122,769
公司一般資產					334,604					365,925
資產合計					\$5,420,333					\$6,784,240
折舊及各項攤銷	\$ 88,746	\$ 275	\$ -	\$ -	\$ 89,021	\$ 97,524	\$ 275	\$ -	\$ -	\$ 97,799
資本支出金額	\$ 37,633	\$ -	\$ -	\$ -	\$ 37,633	\$ 72,773	\$ -	\$ -	\$ -	\$ 72,773

註一：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生產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惟不包括公司一般管理費用及利息費用。

註二：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歸屬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項目：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2) 對其他部門之墊款或貨款。

(3) 依權益法評價之對外股權投資。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 忠 明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五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張敬人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五 日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29,463	2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一及二十二)	\$ 225,699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993	-	2110	應付短期票 (附註十二及二十二)	-	-
1340	應收帳款—流動 (附註二及五)	-	-	2120	應付帳款	-	-
1120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九十八年8,644千元及九十七年42,402千元之淨額 (附註二)	34,744	-	214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十一)	798,780	14
1140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九十八年8,644千元及九十七年42,402千元之淨額 (附註二)	1,683,374	29	216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八及二十一)	36,141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五及二十二)	26,871	-	2170	應付利息 (附註十五)	202,315	3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二、三及七)	1,625,093	28	2220	應付工程款 (附註十五)	313,588	5
1240	在建工程—減損工程後之淨額 (附註二、八及十五)	443,577	8	2260	預收工程款	694,476	12
1260	預付款項	105,251	2	2270	預收工程款—減損工程後之淨額 (附註二、十三及十五)	109,087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7,537	-	229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	63,333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十一)	35,522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及十七)	11,11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99,425	7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11,260	42
1430	長期投資	-	-	2420	長期負債	-	-
147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五)	893	-	251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	-	-
1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六)	-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二及十)	34,528	-
14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九)	99,400	2	2810	其他負債	100,558	2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00,293	2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六)	1,793	-
1501	股本	573,113	10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2,351	2
1521	普通股	690,717	12	2XXX	負債合計	2,548,139	44
1531	優先股	1,002,020	17	3110	股東權益	2,486,271	43
1681	其他權益	81,560	2	3210	資本公積	3,525	-
15X1	股本合計	2,474,100	41	322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23,613	-
1508	土地增值稅準備	130,748	2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27,138	-
15X8	成本及重估增值	2,478,158	43	3310	保留盈餘	172,234	3
15X9	減：累計折舊	989,633	17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500,004	9
1670	預計折舊款	1,488,525	26	33XX	未分配盈餘	672,238	1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971	-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082	-
1780	無形資產	30,416	-	3430	系轉帳至調整數	(29,588)	-
1720	土地增值稅準備—淨額 (附註二)	2,074	1	34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720	-
17XX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六)	32,490	-	346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66,026	-
1860	其他資產	12,054	-	34XX	未實現淨資產增值	40,955	-
188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34,578	-	36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891	-
18XX	其他 (附註二)	46,632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223,197	56
1XXX	資產總額	\$ 5,771,33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5,771,33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季間財務報表經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忠明

經理人：許邦楠

會計主管：邱旭蘭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一)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6,106,710	90	\$7,467,831	88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68	-	17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105,742	90	7,467,656	88	
4520	工程收入	657,983	10	1,027,514	12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6,763,725	100	8,495,170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七、二十及二十一)						
5110	銷貨成本	4,490,400	67	5,644,724	66	
5520	工程成本	900,809	13	994,714	1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5,391,209	80	6,639,438	78	
5910	營業毛利	1,372,516	20	1,855,732	22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十一及二十三)						
6100	行銷費用	643,986	10	724,813	9	
6200	管理費用	135,031	2	162,343	2	
6300	研究費用	69,665	1	64,65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8,682	13	951,813	12	
6900	營業利益	523,834	7	903,919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	-	-	46,036	1	
7170	賠償收入	5,707	-	9,956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附註二及五)	23,916	-	-	-	
7480	其他(附註二十一)	31,544	1	29,57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1,167	1	85,56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29,179	1	\$ 77,871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954	-	636	-
7560	兌換淨損	17,296	-	-	-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附註二及五）	-	-	9,863	-
7880	其 他	<u>23,632</u>	<u>-</u>	<u>6,717</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71,061</u>	<u>1</u>	<u>95,087</u>	<u>1</u>
7900	稅前利益	513,940	7	894,396	10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u>94,478</u>	<u>1</u>	<u>191,546</u>	<u>2</u>
9600	合併總純益（附註三）	<u>\$ 419,462</u>	<u>6</u>	<u>\$ 702,850</u>	<u>8</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423,905	6	\$ 704,643	8
9602	少數股權	(<u>4,443</u>)	<u>-</u>	(<u>1,793</u>)	<u>-</u>
		<u>\$ 419,462</u>	<u>6</u>	<u>\$ 702,850</u>	<u>8</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十九）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2.09</u>	<u>\$ 1.70</u>	<u>\$ 3.60</u>	<u>\$ 2.83</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2.07</u>	<u>\$ 1.69</u>	<u>\$ 3.57</u>	<u>\$ 2.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忠明



經理人：許邦福



會計主管：邱旭蘭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419,462	\$ 702,850
折舊及攤銷	98,706	108,533
金融資產評價淨利	(8,886)	(7,68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00
清算損失	-	8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	-	523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2,108)	10,904
存貨報廢損失	462	2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884	266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954	636
提列退休金負債	10,355	13,971
遞延所得稅	20,703	24,112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3,126)	4,690
應收票據	(22,955)	116,908
應收帳款	582,178	(434,1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677)	14,821
存 貨	550,356	(17,503)
在建工程	111,400	(219,174)
預付款項	45,124	(40,426)
其他流動資產	19,954	(7,719)
應付票據	(7,973)	3,222
應付帳款	(125,561)	239,419
應付所得稅	(61,926)	(18,414)
應付費用	(113,187)	86,535
應付工程款	(43,643)	(2,256)
預收貨款	34,907	23,067
預收工程款	89,721	(201,495)
其他流動負債	19,463	(10,4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17,587</u>	<u>392,80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35,057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7,680	3,122
購置固定資產	(39,363)	(84,00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174	1,851
其他資產增加	(14,495)	(23,9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004)	(67,96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822,076)	37,62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58)	99,958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396,666)	69,999
發放現金股利	(259,437)	(411,805)
發放員工紅利	-	(45,503)
發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8,532)
少數股權減少	(2,488)	(3,63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545)	6,0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86,170)	(255,824)
現金淨增加(減少)	(12,587)	69,019
匯率影響數	(1,510)	9,098
年初現金餘額	143,560	65,443
年底現金餘額	\$ 129,463	\$ 143,56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39,116	\$ 57,564
支付所得稅	\$ 135,701	\$ 185,84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9,734	\$ 15,093
其他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122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	\$ 63,3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忠明



經理人：許邦福



會計主管：邱旭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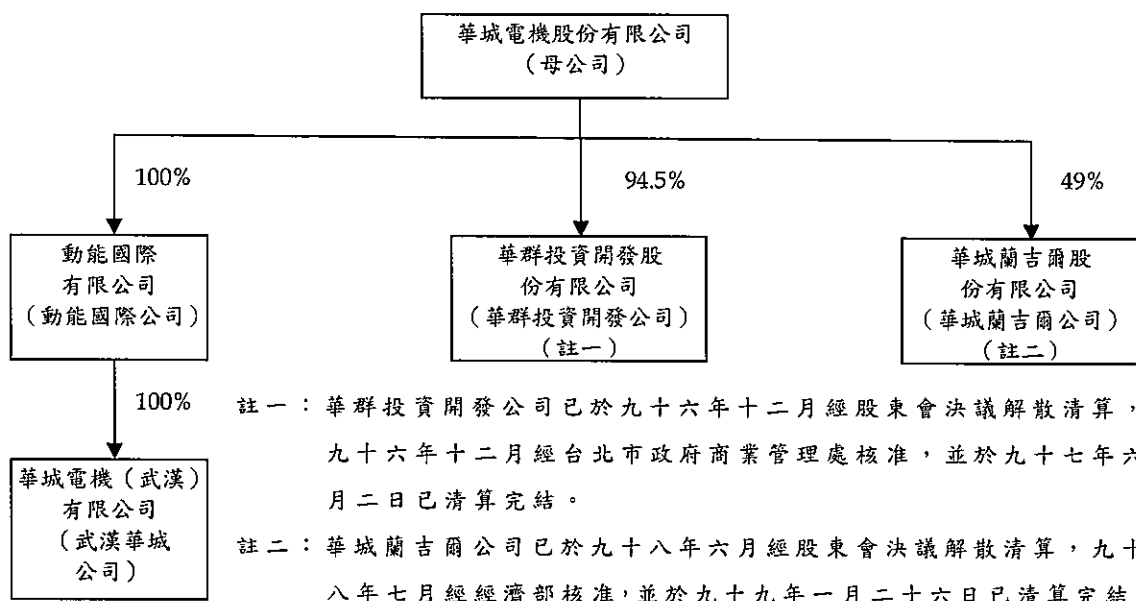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五十八年八月，主要經營變壓器、配電盤、高低壓開關及變電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工程承攬。

母公司股票自八十六年四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併入合併報表之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動能國際公司設立於九十一年五月，為一投資控股公司。

華群投資開發公司設立於八十六年十一月，主要從事於對各種營利事業之投資。

華城蘭吉爾公司設立於八十四年六月，主要從事於電表之製造及買賣，華城蘭吉爾公司係由母公司為其背書保證向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金額達華城蘭吉爾公司實收資本三分之二，故對華城蘭吉爾公司具有控制力。

武漢華城公司設立於九十一年七月，主要從事於變壓器、配電盤、高低壓開關及變電設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38 人及 80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固定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退休金、長期工程合約損失、員工紅利、董監酬勞暨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

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彙編母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功能性貨幣均為外幣），資產及負債科目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動能國際公司、華城蘭吉爾公司及武漢華城公司之帳目。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動能國際公司、華群投資開發公司、華城蘭吉爾公司及武漢華城公司之帳目。

上述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按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但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於電氣設備工程之承攬，其營業週期均長於一年，因是與工程承攬相關之資產與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式估計公平價值。

銷貨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帳齡及可收現性估列。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客戶信用評等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攬電氣設備之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

完工比例法係依年底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當年度工程利益；但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年底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則作為當年度工程損失。當工程合約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之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損失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係按實際成本加按完工比例法認列之工程利益計價；如有估計工程損失，則該項損失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工程合約分期收取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俟工程完工後與相關之在建工程沖轉。

每項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建築及設備，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五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

固定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列重估資產之增值金額及將土地增值稅準備列入長期負債外，淨額則貸記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之成本、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武漢華城公司使用湖北省武漢市土地給付之權利金，按五十年平均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與遞延費用等非流動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固定資產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現金解約價值

投保以母公司為受益人之員工增值分紅養老壽險，其支付之保險費中，屬儲蓄性質之現金解約價值列記其他資產。

退休金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母公司及華城蘭吉爾公司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動能國際公司及華群投資開發公司均未訂有退休辦法。

武漢華城公司係屬確定提撥制，按每月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年度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中。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年度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避險會計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屬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年度損益。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年度損失。

母公司從事之避險活動著重於現金流量避險，用以規避匯率風險。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6,355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3 元。母公司其子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科目有關之營業外淨益 23,791 仟元至銷貨成本減項。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47,350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9 元。

四、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1	\$ 3
零 用 金	745	79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8,707	139,960
定期存款	-	2,800
	<u>\$129,463</u>	<u>\$143,560</u>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母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洲—雪梨（九十八年 909 仟澳 幣，九十七年 817 仟澳幣）	<u>\$ 26,122</u>	<u>\$ 18,988</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8,886	\$ 7,680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893</u>	<u>1,755</u>
	<u>\$ 7,993</u>	<u>\$ 5,925</u>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尚未到期之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所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八年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9.07.19-100.05.27	NTD 73,216/ EUR 1,58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士法郎	99.08.10-100.05.31	NTD 38,552/ CHF 1,371
賣出遠期外匯	澳幣兌新台幣	99.05.31-99.06.30	AUD 3,712/ NTD104,54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1.11-99.05.17	USD 20,452/ NTD660,322
<u>九十七年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8.01.02-99.03.31	NTD 460,462/ EUR 10,30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典幣	98.03.17	NTD 6,237/ SEK 1,54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士法郎	98.03.27-100.04.21	NTD 16,790/ CHF 6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8.01.05-98.04.03	USD 23,964/ NTD782,596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23,916 仟元及(9,863)仟元。

六、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母公司分類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被 避 險 項 目</u>	
外幣採購承諾合約—矽鋼片等	\$ 7,594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3,227</u>
	<u>\$ 4,367</u>

於九十七年底，尚未到期之規避外幣承諾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七年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瑞士法郎	98.05.15-100.05.31	NTD 63,840/ CHF 2,304

於九十七年底因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為 10,720 仟元。

七、存貨－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 177,266	\$ 567,422
在 製 品	975,294	849,400
原 料	472,533	778,681
	<u>\$ 1,625,093</u>	<u>\$ 2,195,503</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3,746仟元及6,998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及部分工程成本分別為4,529,601仟元及5,920,341仟元。九十八年度之營業成本係包括存貨報廢損失462仟元、失敗重工之異常製造成本8,087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6,884仟元，暨扣除下腳收入12,393仟元；九十七年度之營業成本係包括存貨報廢損失242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266仟元，暨扣除下腳收入24,299仟元。

八、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之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 程 總 價	估 計 工程總成本	完工比 例(%)	已認列累積工 程利益(損失)	帳 列 在 建 工 程	帳 列 預 收 工 程 款	在建工程淨額
TK08001	99	\$ 138,800	\$ 122,057	97.49	\$ 16,323	\$ 135,317	\$ 76,040	\$ 59,277
TK94002	99	575,557	550,548	99.99	25,006	575,499	557,674	17,825
TK95001	99	454,300	458,536	99.90	(4,236)	453,846	443,498	10,348
TK94001	99	854,670	1,091,705	90.02	(237,035)	769,374	594,933	174,441
TK95003	100	466,736	503,899	96.55	(37,163)	450,634	386,943	63,691
TK95004	100	535,593	549,177	99.60	(13,584)	533,450	497,170	36,280
TK93003	99	402,766	388,317	96.20	13,900	387,461	344,686	42,775
TK08002	100	561,905	505,455	26.93	15,202	151,321	112,381	38,940
		<u>\$3,990,327</u>	<u>\$4,169,694</u>		<u>(\$ 221,587)</u>	<u>\$3,456,902</u>	<u>\$3,013,325</u>	<u>\$ 443,577</u>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 程 總 價	估 計 工程總成本	完工比例 (%)	已認列累積工 程利益(損失)	帳列在建工程	帳 列 預 收 工 程 款	在建工程淨額
TK93003	98	\$ 402,766	\$ 388,317	96.20	\$ 13,900	\$ 387,461	\$ 344,686	\$ 42,775
TK94001	99	867,130	905,899	76.95	(38,769)	667,257	477,520	189,737
TK94002	98	575,557	549,851	99.99	25,703	575,499	557,674	17,825
TK95001	98	454,300	456,291	99.90	(1,991)	453,846	443,498	10,348
TK95003	98	465,620	453,081	66.80	8,376	311,034	136,000	175,034
TK95004	98	524,000	505,228	85.45	16,041	447,758	328,500	119,258
TK08002	100	561,905	521,461	-	-	-	-	-
		<u>\$ 3,851,278</u>	<u>\$ 3,780,128</u>		<u>\$ 23,260</u>	<u>\$ 2,842,855</u>	<u>\$ 2,287,878</u>	<u>\$ 554,977</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帳 列 金 額	帳 列 金 額
國內興櫃普通股		
台灣高鐵公司	\$ 99,400	\$ 70,000
國內未上市及上櫃普通股		
亞太電信公司(原亞太 固網寬頻公司)	-	-
	<u>\$ 99,400</u>	<u>\$ 70,000</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221,038	\$206,271
機器設備	705,682	660,061
其他設備	62,913	59,690
	<u>\$989,633</u>	<u>\$926,022</u>

母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分別於七十二、七十八、八十二及九十四年度辦理土地重估。

十一、短期銀行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信用狀借款，年利率九十八年 1.14-2.91%，九十七年 1.53-7.40%；借款餘額九十八年包括 6,576 仟日圓、6 仟美元及 234 仟元瑞典幣，九十七年包括 85,674 仟日圓、11,552 仟美元、3,002 仟元瑞典幣、8,105 仟歐元及 140 仟瑞士法郎	\$ 3,527	\$ 792,216
信用借款，年利率九十八年 1.677%，九十七年 2.175%；借款餘額九十八年係 93 仟加幣	2,828	27,000
抵押借款，年利率九十八年 4.150-5.841%，九十七年 5.841-7.623%	<u>219,344</u>	<u>234,188</u>
	<u>\$ 225,699</u>	<u>\$ 1,053,404</u>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係母公司發行由金融機構保證之商業本票，每筆票券期限均不超過一年，九十七年底年貼現率為 2%。

十三、預收工程款一減在建工程後之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	估 計 工程總成本	完工比 例(%)	已認列累積帳 工程利益	帳 列 在建工程	帳列預收 工 程 款	預收工程款 淨 額
TK09001	100	\$ 617,905	\$ 588,913	7.20	\$ 2,087	\$ 44,489	\$ 154,476	\$ 109,987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	估計工程總成本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	帳列在建工程	帳列預收工程款	預收工程款淨額
TK08001	98	\$ 138,800	\$ 122,060	0.40	\$ 67	\$ 554	\$ 20,820	\$ 20,266

十四、長期銀行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信用借款

係母公司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年
利率 2.77~3.44%，自九
十五年四月十八日起按
季或每半年或到期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96,666

63,333

\$333,333

母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提前清償一〇一年二月到期之信用借款。

十五、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工程承攬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69	\$ 218	\$ 487	\$ -	\$ 334	\$ 334
在建工程—淨額	\$ 304,666	\$ 138,911	\$ 443,577	\$ 365,240	\$ 189,737	\$ 554,977
負 債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預收工程款—淨額	\$ -	\$ 109,987	\$ 109,987	\$ 20,266	\$ -	\$ 20,266
應付工程款	\$ 313,508	\$ -	\$ 313,508	\$ 357,151	\$ -	\$ 357,151

十六、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及華城蘭吉爾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母公司及華城蘭吉爾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589 仟元及 13,631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及所獲得之基數計算。其中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四點八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509 仟元及 25,229 仟元。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9,058	\$ 10,065
利息成本	6,913	7,96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967)	(2,237)
攤 銷 數	<u>7,505</u>	<u>9,440</u>
淨退休金成本	<u>\$ 21,509</u>	<u>\$ 25,22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0,351)	(\$ 45,626)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44,471</u>)	(<u>139,074</u>)
累積給付義務	(184,822)	(184,70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94,073</u>)	(<u>97,982</u>)
預計給付義務	(278,895)	(282,68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84,264</u>	<u>79,261</u>
提撥狀況	(194,631)	(203,42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074	4,150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123,631	140,70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31,632</u>)	(<u>46,868</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00,558)</u>	<u>(\$105,439)</u>
既得給付	<u>\$ 55,736</u>	<u>\$ 63,842</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50%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四) 退休金提撥數	<u>\$ 11,154</u>	<u>\$ 11,258</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6,690</u>	<u>\$ 11,830</u>
---------------	-----------------	------------------

動能國際公司及華群投資開發公司因無員工，是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武漢華城公司係屬確定提撥制，按每月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年度費用。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075 仟元及 1,540 仟元。

十七、所得稅

(一)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29,603	\$223,18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4,519)	(29,240)
其 他	(1,682)	789
暫時性差異	(15,805)	(24,112)
當年度留抵(抵用)之虧損扣抵	(68)	918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22,298)	(13,7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2,504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75,231	160,251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10	7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5,805	24,112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4,89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466)	7,104
	<u>\$ 94,478</u>	<u>\$191,546</u>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年初餘額	\$ 98,067	\$116,481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75,231	157,747
當年度支付稅額	(135,701)	(185,84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466)	7,1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2,504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10	79
年底餘額	<u>\$ 36,141</u>	<u>\$ 98,067</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未實現工程損失	\$ 4,413	\$ 2,235
呆帳超限遞延	2,287	7,7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751	754
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863	(1,412)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777)	(1,920)
	<u>\$ 7,537</u>	<u>\$ 7,444</u>

非 流 動

退休金超限遞延	\$ 14,154	\$ 15,10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960	12,450
虧損扣抵	-	11,383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益）	(12,060)	5,365
	12,054	44,302
減：備抵評價	-	11,383
	<u>\$ 12,054</u>	<u>\$ 32,9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流動（包含於其他流動負債）

未實現兌換淨益 \$ - \$ 69

動能國際公司因係設立於西薩摩亞，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武漢華城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湖北省武漢市東西湖國家稅務局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核准公司之生產性所得，從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第六年後依正常所得稅率 25% 徵收。惟經國務院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佈國發（2007）39 號之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通知，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因未獲利而尚未享受稅收優惠者，其優惠期限從九十七年度起計算。武漢華城九十七年度因尚未進入獲利年度，依法無企業所得稅；九十八年度起開始獲利，因係為免徵企業所得稅之第二年，故無產生企業所得稅。

(三)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已抵減金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035	\$ 1,035	一〇二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20,385	20,385	一〇二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878	878	一〇二年度
		<u>\$ 22,298</u>	<u>\$ 22,298</u>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 公 司	<u>\$ 57,943</u>	<u>\$ 84,214</u>

華城蘭吉爾公司無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九十八年度預計及九十七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1.59% 及 24.75%。

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九十七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母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截至核定年度
母 公 司		九十六
華城蘭吉爾公司		九十八
(五)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母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九十一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4.03.31-99.03.30	

母公司以九十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生產配電盤製造、變壓器製造、電力用電電容器製造、開關製造、鐵心製造及線圈製造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適用製造業及其相關服務業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已於九十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取得完工證明核准函。

十八、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母公司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儘先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截至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率分派之：

1.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點五。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3.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點五。

母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考量母公司之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劃後，母公司股利發放以股票及現金並行，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當年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2,967 仟元及 51,60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6,181 仟元及 9,675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總金額為基礎，分別按 8% 及 1.5%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換算調整數及子公司在年底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及九十七年四月一日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0,464	\$ 65,982		
現金股利	259,437	411,805	\$ 1.20	\$ 2.00
股票股利	324,296	102,951	1.50	0.50
員工紅利－現金	-	45,503		
董監事酬勞	-	8,532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決議，以股票股利 102,951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且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七年十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業已於九十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決議，以股票股利 324,296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且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九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業已於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

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母公司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51,601 仟元及 9,675 仟元。員工紅利全數為現金紅利 51,601 仟元。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母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母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合併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2.09</u>	<u>\$ 1.70</u>	<u>\$ 3.60</u>	<u>\$ 2.83</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2.07</u>	<u>\$ 1.69</u>	<u>\$ 3.57</u>	<u>\$ 2.81</u>

(一)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合併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八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年度純益	\$ 518,451	\$ 423,905	248,627	<u>\$ 2.09</u>	<u>\$ 1.7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1,924</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518,451</u>	<u>\$ 423,905</u>	<u>250,551</u>	<u>\$ 2.07</u>	<u>\$ 1.69</u>
<u>九十七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年度純益	\$ 896,103	\$ 704,643	248,627	<u>\$ 3.60</u>	<u>\$ 2.8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2,118</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896,103</u>	<u>\$ 704,643</u>	<u>250,745</u>	<u>\$ 3.57</u>	<u>\$ 2.81</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度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及合併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26 元及 3.23 元減少為 2.83 元及 2.81 元。

二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27,755	\$ 201,125			\$ 528,880
勞健保費用	23,782	9,682			33,464
退休金費用	25,553	11,621			37,174
其他用人費用	<u>19,908</u>	<u>6,531</u>			<u>26,439</u>
	396,998	228,959			625,957
折舊費用	68,588	8,834			77,422
攤銷費用	<u>18,553</u>	<u>2,731</u>			<u>21,284</u>
	<u>\$ 484,139</u>	<u>\$ 240,524</u>			<u>\$ 724,663</u>

	九	十	七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63,964	\$ 223,537		\$ 587,501	
勞健保費用	22,788	8,877		31,665	
退休金費用	28,291	12,109		40,400	
其他用人費用	<u>26,103</u>	<u>7,759</u>		<u>33,862</u>	
	441,146	252,282		693,428	
折舊費用	73,690	14,557		88,247	
攤銷費用	<u>16,046</u>	<u>4,240</u>		<u>20,286</u>	
	<u>\$ 530,882</u>	<u>\$ 271,079</u>		<u>\$ 801,961</u>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聯 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食品)	該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承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母公司副總經理
武漢華榮機械有限公司 (武漢華榮)	該公司董事長與孫公司武漢華城電機董事長為同一人
Landis & Gyr utilities Indiana, USA (美國蘭吉爾)	與華城蘭吉爾之主要股東相同
蘭吉爾表計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蘭吉爾)	與華城蘭吉爾之主要股東相同
萬燕有限公司 (萬燕)	該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總經理具有二親等內關係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金	額	科目	估各該 %	金	額	科目	估各該 %
全 年 度								
銷 貨								
萬 燕	\$	-	-		\$	116	-	
台灣大食品		-	-			105	-	
	\$	-	-		\$	221	-	
營 業 成 本								
進 貨								
武漢華榮	\$	55,524	1		\$	51,173	1	
萬 燕		22,334	-			61,450	1	
美國蘭吉爾		-	-			45,476	-	
	\$	<u>77,858</u>	<u>1</u>		\$	<u>158,099</u>	<u>2</u>	
製 造 費 用								
租金支出								
華承投資	\$	<u>86</u>	-		\$	<u>97</u>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估各該				估各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營業費用								
租金支出								
華承投資	\$	86		-	\$	74		-
其他費用								
珠海蘭吉爾	\$	-		-	\$	38		-
營業收入及利益								
租金收入(包含於營業								
外收入及利益-其								
他)								
武漢華榮	\$	1,659		5	\$	1,556		5
華承投資		57		-		57		-
	\$	1,716		5	\$	1,613		5
年 底								
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								
動資產)								
武漢華榮	\$	693		2	\$	139		-
應付帳款								
武漢華榮	\$	17,062		2	\$	20,022		2
萬 燕		3,230		-		24,162		3
美國蘭吉爾		-		-		17,324		2
	\$	20,292		2	\$	61,508		7
應付費用								
華承投資	\$	15		-	\$	15		-

與武漢華榮間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購固定資產及代墊費用款。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收取或支付。

與關係人之交易，交易價格及貨款收付條件，除與武漢華榮間之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定外，餘皆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薪 資					\$ 33,366					\$ 36,789
獎 金					3,746					5,971
紅 利					1,943					3,215
					\$ 39,055					\$ 45,975

二二、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銷貨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1,124,135	\$ 1,105,166
存出保證金（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580	18,140
質押定存單（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04	5,063
	<u>\$ 1,150,519</u>	<u>\$ 1,128,369</u>

二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底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計 1,667 仟美元、302,642 仟日圓、954 仟歐元、66 仟瑞典幣及 205 仟瑞士法郎。
- (二) 已開立票據計 3,433,613 仟元，作為銀行融資、各被投資公司背書及銷貨履約之保證。
- (三) 履約保證已動用之融資額度為 2,357,930 仟元。
- (四)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母公司開立票據為子公司背書及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武漢華城	\$225,232	\$195,935
華城蘭吉爾	-	26,460
	<u>\$225,232</u>	<u>\$222,395</u>

- (五) 與日商日立製作所簽訂技術合作合約，該合約自九十五年一月起生效，至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期滿。依照合約同意母公司在中華民國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技合產品，惟母公司技合產品於外銷前，須事先獲得日商日立製作所之書面同意。母公司應支付 50,000 仟日圓以取得該技術合作，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母公司已全數支付；另分別依產銷技合產品，按銷售淨額之 2-4% 支付技酬金。九十八年度因未實際發生該技合產品銷售，故未產生權利金支付；九十七年度依銷售淨額支付之技酬金為 2,116 仟元。
- (六) 與德商 ABB 公司簽訂技術合作合約，該合約自九十一年九月起生效，至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期滿。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止雙方持續維持合作關係，並著手研擬展延合作合約。依照合約母公司在中華民國製造及僅可銷售該技合產品予台灣電力公司，該權利金之支付係依據產銷技合產品支付不同比率之權利金。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因未實際發生該技合產品銷售，故未產生權利金支付。
- (七) 與日商明電舍簽訂技術合作合約，該合約自九十一年七月起生效，至九十六年七月期滿，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止，雙方持續維持合作關係，且預計展延合作合約至一〇一年七月。依照合約同意本公司在中華民國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技合產品，惟母公司技合產品於外銷前，須事先獲得日商明電舍之書面同意。母公司應支付 32,000 仟日圓

以取得該技術合作，截至九十八年底止，已全數支付；九十四年起依產銷技合產品，按銷售淨額之3%支付技酬金。九十七年度因未實際發生該技合產品銷售，故未產生權利金支付。九十八年度依銷售淨額支付之技酬金為2,274仟元。

二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7,993	\$ 7,993	\$ 5,925	\$ 5,92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一流動	-	-	4,367	4,3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893	893	1,755	1,75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	-	3,227	3,22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99,400	-	70,000	-
存出保證金(包含於其他資產一其他)	1,671	1,671	3,636	3,636
負 債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	396,666	396,666
存入保證金	1,793	1,793	7,338	7,338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公司可取得者。
 母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才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5.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產一流動	\$ 7,993	\$ 5,92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一流動	-	4,367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產一非流動	893	1,75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	3,227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15,030 仟元及 (17,543) 仟元。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之金額 8,886 仟元及 7,680 仟元。

(五)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804 仟元及 11,063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19,343 仟元及 334,146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5,100 仟元及 127,623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6,355 仟元及 1,215,882 仟元。

(六)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七年底因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為 10,720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其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除此之外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母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其敏感度分析如下：

幣 別	情 況	公 平 價 值 增 加 (減 少)
美 金	升值一分	(\$ 205)
歐 元	升值一分	16
瑞士法郎	升值一分	14
澳 幣	升值一分	(37)
		(\$ 212)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法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惟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不預期於短期內處分該等投資，且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動風險。

母公司從事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一〇〇年五月底前產生 1,587 仟歐元、1,371 仟瑞士法郎、暨 764,866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 20,452 仟美元、3,712 仟澳幣暨 111,768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量增加 64 仟元。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十一及附表一至四。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產業別之財務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二) 地區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國外營運部門所產生之收入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未達合併後各款項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以上，故無需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美 洲	\$ 3,088,168	\$ 2,827,292
亞 洲	207,745	670,635
澳 洲	104,053	549,410
非 洲	30,086	20,188
歐 洲	4,345	-
	<u>\$ 3,434,397</u>	<u>\$ 4,067,525</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台灣電力公司	<u>\$ 1,768,775</u>	<u>26</u>	<u>\$ 2,624,882</u>	<u>31</u>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八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公司編號	被保證者名稱	背書保證名稱	對象對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估計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二)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644,639 644,639	\$ 230,405 26,460	\$ 225,232 -	\$ -	6.99 -	\$ 1,611,599 1,611,599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3,223,197 \times 20\% = \\$644,639\$。

註二：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3,223,197 \times 50\% = \\$1,611,599\$。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底備註
華城電機公司	股票 勳能國際公司 台灣高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0 10,000	\$ 192,388 99,400	100.00 0.15	\$ 192,388 -	(註一) (註二)
勳能國際公司	股票 亞太電信公司(原亞太固網寬頻公司) 華城電機(武漢)公司	— 孫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0 -	- 6,014 仟美元	0.08 100.00	- 6,014 仟美元	(註二)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三：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三
附表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年 金 額 年 七 月 三 十 一 日	年 股 數 (仟 股)	底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司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註 一)	註 備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華城電機公司	勁能國際公司	Level2, Lotemay Centre, Vaeca Street, Apia, Samoa	進出口貿易、控股買賣不動產、代理等業務	\$ 126,528	\$ 126,528		3,800	100.00	\$ 192,388	\$ 81,761		\$ 81,761	子 公 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路 10-1 號	電度表之製造、銷售及出口	-	17,845		-	-	-	(4,269)		(4,26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 二)
勁能國際公司	華城電機 (武漢) 公司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西湖區革新大道南五支溝西	變壓器、電容器、配電盤及配電器材製造業	6,000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	100.00	6,014 仟美元	2,475 仟美元		2,475 仟美元	孫 公 司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於九十八年六月經股東會議決辦理解散清算，九十八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已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清算完結。

註三：轉投資間接權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公司間接權益價值業已全數沖銷。

四 附 表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陸被投 大司公	資稱	主 業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年初 自累 年台積 度匯資 匯金額	本年 度匯 匯	出或 出收	收回 投資 金額	年 自累 年台積 度匯資 匯金額	本公司直接 出或間接 投資比例	本 年 度 實 收 資 本	認 利 益 (註 一)	列 帳 年	底 而 投 價	資 值 匯	截至本 年度止 已收
華城電機(武漢) 公司	雙 壓 器 、 電 容 器 、 配 電 盤 及 配 電 器 材 製 造 業。		\$ 191,940 (6,000 仟美元)	遠通轉投資第三地 匯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191,940 (6,000 仟美元)	\$ -	\$ -	-	\$ 191,940 (6,000 仟美元)	100%	\$ 81,761 (2,475 仟美元)	\$ 192,388 (6,014 仟美元)	\$ -			

年	底大	累計陸地	自台區投資額	匯出金額核對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赴大陸經濟地區投資會審定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1,940 (6,000 仟美元)	\$1,933,918

註：一、按定期間經公證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轉投資間投資招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編	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形
0	0	九十八年度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服務收入	\$ 51	依約定方式為之	-	
0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	933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1	
0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1	製造費用—什項購置	117	依約定方式為之	-	
0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武漢華城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手續費收入	1,834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3	
1	1	華城蘭吉爾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107	依約定方式為之	-	
1	1	華城蘭吉爾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826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1	
1	1	華城蘭吉爾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營業費用—水電費	51	依約定方式為之	-	
1	1	華城蘭吉爾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	117	依約定方式為之	-	
1	1	武漢華城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營業費用—手續費	1,834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3	
0	0	九十七年度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武漢華城公司	1	銷貨收入	507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1	
0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武漢華城公司	1	進貨	53,520	依約定方式為之	0.63	
0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蘭吉爾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	1,767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2	
0	0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武漢華城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手續費收入	2,055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2	
1	1	華城蘭吉爾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1,584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2	
1	1	華城蘭吉爾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183	依約定方式為之	-	
1	1	武漢華城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銷貨收入	53,520	依約定方式為之	0.63	
1	1	武漢華城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進貨	507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1	
1	1	武漢華城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華城電機公司	2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手續費	2,055	依約定方式為之	0.02	

註一：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部門別財務資訊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機電部門	統包部門	統包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機電部門	統包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度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6,136,542	\$ 627,183	\$	\$ 6,763,725	\$6,763,725	\$7,627,599	\$ 867,571	\$	\$8,495,170	計
來自公司以內之收入	-	113,680	(113,680)	-	-	-	271,258	(271,258)	-	-
收入合計	\$6,136,542	\$ 740,863	(\$ 113,680)	\$6,763,725	\$6,763,725	\$7,627,599	\$1,138,829	(\$ 271,258)	\$8,495,170	
部門損益 (註一)	\$ 878,240	(\$ 219,375)	\$	\$ 658,865	\$ 658,865	\$1,041,475	\$ 24,787	\$	\$1,066,262	
利息收入				1,698	1,698				3,752	
其他營業外收入				59,469	59,469				81,812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176,913)	(176,913)				(179,559)	
利息費用				(29,179)	(29,179)				(77,871)	
稅前利益				\$ 513,940	\$ 513,940				\$ 894,396	
可辨認資產 (註二)	\$4,869,423	\$ 443,577	\$	\$5,313,000	\$5,313,000	\$6,089,023	\$ 554,977	\$	\$6,644,000	
公司一般資產				458,336	458,336				519,403	
資產合計	\$ 98,431	\$ 275	\$	\$ 98,706	\$ 98,706	\$ 108,258	\$ 275	\$	\$ 108,533	
折舊及各項攤銷	\$ 39,363	\$	\$	\$ 39,363	\$ 39,363	\$ 84,008	\$	\$	\$ 84,008	
資本支出金額										

註一：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生產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惟不包括公司一般管理費用及利息費用。

註二：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歸屬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項目：

-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 (2) 對其他部門之墊款或貨款。
- (3) 依權益法評價之對外股權投資。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 3,646,602	\$ 5,056,287	\$(1,409,685)	(27.88)
長期投資		292,681	197,751	94,930	48.00
固定資產		1,432,343	1,453,737	(21,394)	(1.47)
無形資產		2,074	4,150	(2,076)	(50.02)
其他資產		46,633	72,315	(25,682)	(35.51)
資產總額		5,420,333	6,784,240	(1,363,907)	(20.10)
流動負債		2,060,257	3,241,828	(1,181,571)	(36.45)
長期負債		-	333,333	(333,333)	(100.00)
其他負債		136,879	147,305	(10,426)	(7.08)
負債總額		2,197,136	3,722,466	(1,525,330)	(40.98)
股 本		2,486,271	2,161,975	324,296	15.00
資本公積		27,138	27,138	-	-
保留盈餘		672,238	832,066	(159,828)	(19.2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7,550	40,595	(3,045)	(7.50)
股東權益總額		3,223,197	3,061,774	161,423	5.27
說 明：					
1. 營收衰退相對資金需求減少，使流動資產及負債均減少。					
2. 長期投資增加係子公司清算分配取得高鐵股票及認列投資收益所致。					
3.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九十八年度獲利較九十七年度衰退 39.84%所致。					

二、經營結果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6,146,548		\$8,028,894		(\$1,882,346)	(23.4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67		175		792	452.57
營業收入淨額		\$6,145,581		\$8,028,719	(1,883,138)	(23.46)
營業成本		4,931,753		6,247,633	(1,315,880)	(21.06)
營業毛利		1,213,828		1,781,086	(567,258)	(31.85)
營業費用		788,428		911,147	(122,719)	(13.47)
營業利益		425,400		869,939	(444,539)	(51.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9,395		102,439	36,956	36.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6,344		76,275	(29,931)	(39.2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518,451		896,103	(377,652)	(42.14)
所得稅費用		94,546		191,460	(96,914)	(50.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423,905		704,643	(280,738)	(39.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收衰退 23.46% 使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減少，造成稅後淨利減少 39.84%，主要係重電機落後景氣的產業循環特性影響。						
2.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為外銷金額減少，其相關外銷費用也相對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係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增加；營業外費用減少為資金需求減少，相對利息支出減少。						
4.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九十八年度獲利減少及所得稅有效稅率降低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 後 增(減) 變動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567,258)	(\$1,192,103)	\$839,596	\$14,325	(\$229,076)
說明	1. 不利售價差 1,192,103 仟元及不利數量差異 229,076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營收衰退 23.46% 所致。 2. 有利成本價格差 839,596 仟元主要係成本控制成果。 3. 有利銷售組合差 14,325 仟元，主要係配電盤銷售具數較去年增加之影響。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內銷方面：依據台電公司 98 年度之長期負載預測估計，未來十二年的供電量年平均成長率及尖峰負載平均成長率分別為 2.7% 及 3.0%，至 109 年時供電量為 2,714.8 億度，尖峰負載則將達 4,481.2 萬瓩，分別為目前的 1.43 及 1.46 倍，用電量增加，供電設備也隨著增加。工程事業領域，將持續深入再生能源工程，如：綠色電力、風力電力、太陽能發電、川流發電及海洋溫差發電等各項工程。

外銷方面：以分散市場，服務既有顧客，及全面性售前及售後服務系統的建立，並配合海外顧客的需求尋找當地合作伙伴承接訂單，將持續擴大與直接、間接顧客之合作關係，以穩定之品質穩健成長。另積極尋找開發大陸及國外大型統包工程公司配合中壓 GIS 供應，爭取外銷市場。

因應計畫：為因應未來市場的需求，本公司積極展開自動化與人才培訓計畫，全力擴大產能、開發新產品、新技術，並穩定品質，同時配合重要顧客同步推動 6σ 品質管理活動，期能掌握競爭優勢，以奠定永續經營之目標。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638,6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3,11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574,467)
現金淨增加	21,060
增減變動說明：	
1. 九十八年度應收帳款收現及存貨減少，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增加。 2. 購置固定資產減少，使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3. 償還長、短期借款，使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①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3,547	\$354,882	\$403,804	\$14,625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九十九年度獲利挹注營運資金。					
(2)投資活動：因應生產需求購置固定資產。					
(3)理財活動：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 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 預期完工 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期資金運用情形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機器設備	營運資金	98年度	\$37,633	\$37,633	-	-	-	-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購置機器設備將使本公司除汰換舊機器設備外，並擴充現有變壓器生產線之產能，以因應未來訂單之需求，使本公司增加營業收入及競爭能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情形

本公司 9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淨益 77,492 仟元，較 97 年度所認列 18,144 仟元，增加 59,348 仟元，主要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動能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所成立之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獲利 81,761 仟元所致。

(二)未來一年尚無轉投資計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風險資訊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其對公司損益之影響詳 111-112 頁敘述。其中市場價格因從事外匯交易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此風險並不重大，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另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2.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背書保證係以子公司為對象，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係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之風險，均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交易活

動，且所有作業皆已考慮風險狀況謹慎執行。九十八年度因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金融商品評價淨益為 23,916 仟元。

3.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研發計畫項目	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非晶質亭置式變壓器降低噪音	60%	300 仟元	99 年 6 月	尺寸降低 600WX940DX1050H 及 噪音需降至 46dB 以下
超大容量三相一體自耦變壓器開發計畫書	60%	500 仟元	99 年 10 月	無
BIL1300kV 級電力變壓器開發	55%	200 仟元	99 年 12 月	無

4.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5.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6.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外銷比重增加使銷售台電比重下降至 28%，已解除銷貨集中的風險；今年全世界經濟面臨金融危機後的嚴峻挑戰，各國政府勢必擴大內需，戮力推動公共建設方案，各項重大投資將提供機電業可觀商機。本公司積極研發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與新技術且同時全球佈局與國際接軌，對本公司外銷實績成長有極大助益。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具行業特性的關鍵指標為「工廠產能」、「市場佔有率」，其相關數值詳 44 頁及 37 頁及「品質良率」依 6σ 品質管理活動訂定，中壢及觀二廠 4σ、觀三廠 4.38σ，已納入相關部門 KPI 作為績效考核項目，以預防潛在風險的發生。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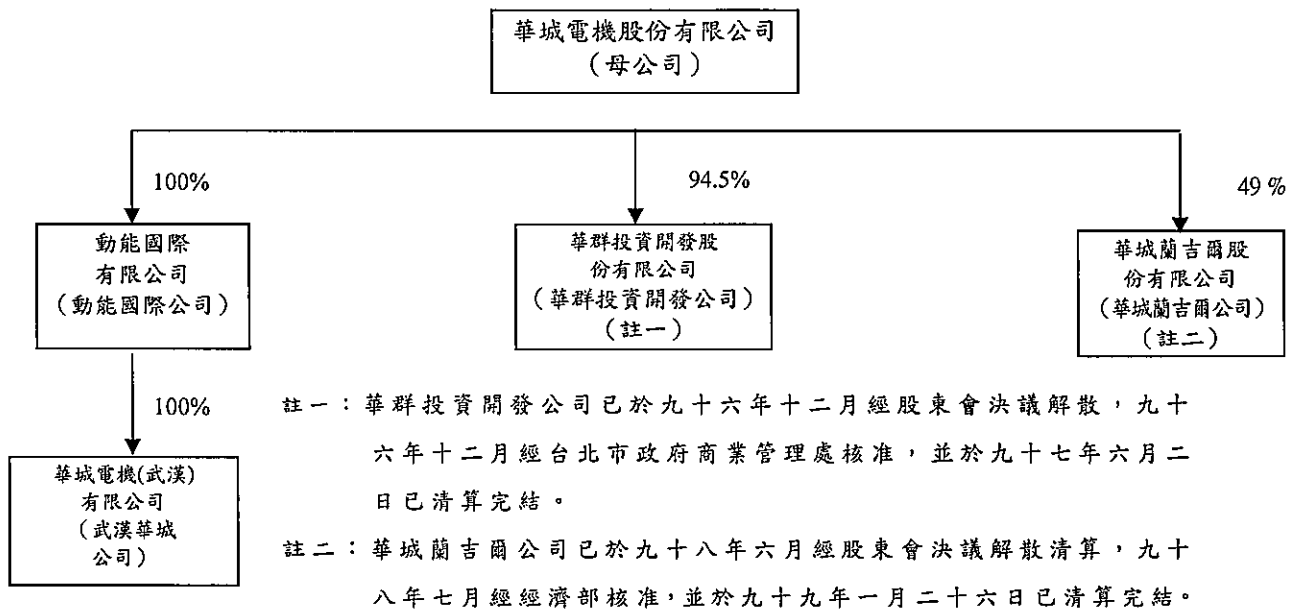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合併營業報告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從屬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民國九十八年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組織彙總說明

各關係企業公司沿革及關係企業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之相互關係：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控制(從屬)公司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五十八年	動能、華城蘭吉爾及華城電機(武漢)之控制公司	-	變壓器、配電盤、高低壓開關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動能國際有限公司	九十一年	華城電機之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進出口貿易、控股買賣不動產、代理等業務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九十一年	華城電機之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變壓器、電容器、配電盤及配電器材製造業

附表一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從屬公司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 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58.8.26	桃園縣中壢市中壢 工業區吉林路10號	2,486,271	變壓器、配電盤、高低 壓開關等之製造加工買 賣業務及工程承包
動能國際有限公司	91.6.13	Level 12, Lotemay Centre, Vaea Strcet, Apia, Samoa	3,800 仟美金	進出口貿易、控股買賣 不動產、代理等業務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91.6.26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東西湖區革新大道 南五支溝西	6,000 仟美金	變壓器、電容器、配電 盤及配電器材製造業

附表二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從屬公司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忠明	9,628,630	3.87
	董事兼總經理	許邦福	19,768,662	7.95
	董事兼副總經理	許守雄	31,183,674	12.54
	董事兼處長	賴俊鴻	233,533	0.09
	董事兼處長	廖文松	329,928	0.13
	董事兼處長	鄭奕成	2,415	0.00
	董事兼經理(處主管)	涂文虎	7,180	0.00
	監察人	翁仁培	1,795,684	0.72
	監察人	黃文郁	38,246	0.01
動能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邦福	3,800,000	100.00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董事長	動能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士明	-	100.00

附表三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從屬公司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九十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純益(損)	每股盈餘 (元)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2,486,271	5,420,333	2,197,136	3,223,197	6,145,581	425,400	423,905	1.70
動能國際有限公司	3,800 仟美元	192,388	0	192,388	0	0	81,761	21.52
華城電機(武漢)有限公司	6,000 仟美元	543,385	351,002	192,383	578,367	102,734	81,761	-
華城蘭吉爾股份有限公司(註)	-	-	-	-	39,778	(7,236)	(8,711)	-

註：華城蘭吉爾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清算，九十八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並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已清算完結。

附表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 忠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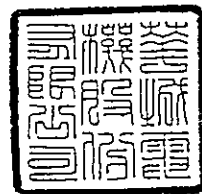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應揭露事項：無。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忠明

